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一九年五月

原国家环境保护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建设单位（签章）	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illegible]
主管人员及联系电话	詹[illegible] 13857568910
二、编制单位情况	
主持编制单位名称（签章）	安徽禹水华园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2N016618
法定代表人（签字）	[illegible]
三、编制人员情况	
编制主持人及联系电话	聂广正 0551-65315335

1.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签字
聂广正	0010545	聂广正

2.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主要编写内容	签字
聂广正	0010545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建设项目工程分析、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与建议	聂广正
洪诚	0002174	审核	洪诚

四、参与编制单位和人员情况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30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范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td></tr>
<tr><td>法人代表</td><td colspan="2">詹洋凯</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詹洋凯</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5">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13857568910</td><td>传真</td><td>——</td><td>邮政编码</td><td>236000</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td></tr>
<tr><td>立项审批部门</td><td colspan="2">颍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td><td>批准文号</td><td colspan="2">发改审批[2018]26 号</td></tr>
<tr><td>建设性质</td><td colspan="2">新建</td><td>行业类别及代码</td><td colspan="2">A0412 内陆养殖
C2438 珠宝首饰及有关物品制造
C4190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td></tr>
<tr><td rowspan="2">占地面积（平方米）</td><td>珍珠养殖</td><td>2133344（3200 亩）</td><td rowspan="2">绿化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 rowspan="2">20000</td></tr>
<tr><td>珍珠加工</td><td>48867（73.3 亩）</td></tr>
<tr><td>总投资（万元）</td><td>6800</td><td>其中：环保投资（万元）</td><td>150</td><td>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td><td>2.2%</td></tr>
<tr><td>评价经费（万元）</td><td colspan="2">——</td><td>预期投产日期</td><td colspan="2">2019 年 5 月</td></tr>
</table>

工程内容及规模：

1 项目由来

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在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投资建设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该项目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经颍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审批[2018]26 号文通过项目备案。项目珍珠加工用地占地面积 48867m^2（约 73.3 亩），珍珠养殖水域占地面积 2133344m^2（约 3200 亩），总投资 6800 万元。项目建成后年加工珍珠 1500 吨。

珍珠是产在珍珠贝、蚌类等软体动物体内，由内分泌作用而生成的含有机质的矿物(文石)球粒。当外界的细小异物进入到珍珠蚌体内，接触到蚌的外套膜时，外套膜受到刺激，便分泌珍珠质，将异物一层一层包裹起来，这就形成了珍珠。珍珠养殖是指人们根据珍珠贝能分泌珍珠质形成珍珠的生理机能，在珍珠贝的体内中植入细胞小片或者是珠核加细胞小片，经

过一定时间养殖培育出珍珠。珍珠的养殖时间约为3-5年。采珠季节一般是在每年冬季的11-12月，春季的1-3月两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政策法规，建设项目应履行环境影响评价程序。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其修改单“十三、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32 工艺品制造”要求，建设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见附件1）。我公司受托后，评价单位有关技术人员对本项目进行了实地考察，对厂址周围环境状况进行了调查，收集了当地的环保、水文、气象、地质等有关资料，按有关技术要求编写了本环境影响报告表。

2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修正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修正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8年10月26日起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修正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修正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6年11月7日起施行；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修正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

（7）《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8年修正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8年10月26日起施行；

（8）《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年修正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2年7月1日起施行；

（9）《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10）《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原环境保护部令第39号，2016年8月1日起施行；

（1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年修正本），生态环境部令第1

号，2018 年 4 月 28 日起施行；

（12）《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国家发改委令第 21 号，2013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13）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的通知，原国家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13 年 11 月 14 日；

（14）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 号，2018.6.27）；

（15）《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2017 年修订本），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16）《安徽省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攻坚战实施方案》，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2019 年 2 月 2 日；

（17）《关于印发安徽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方案的通知》，原安徽省环境保护局，环水函[2009]268 号，2009.3.27；

（18）《安徽省“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安徽省人民政府，2017.4；

（19）《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皖政[2013]89 号；

（20）《安徽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安徽省人民政府，2015 年 12 月 29 日；

（21）《安徽省生态保护红线》，安徽省人民政府，皖政秘〔2018〕120 号，2018 年 6 月 27 日；

（22）《关于全面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的实施意见》（中共安徽省委文件，皖发[2018]21 号，2018.6.27）；

（23）《阜阳市建筑施工工地扬尘污染防治规定》，阜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2014 年 3 月 19 日；

（2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

（25）《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26）《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

（27）《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28）《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HJ/T393-2007）；

（29）《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30）《关于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予以备案的函》（颍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审批[2018]26 号，2018.1.18）；

（31）《关于确认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函》（颍上县环境保护局，颍环行审函[2018]125 号，2018.11.7）；

（32）环评委托书；

（33）建设项目各类设计图表以及建设方提供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其它技术资料。

3 建设内容

（1）项目名称：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

（2）建设单位：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

（3）建设地点

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详见附图 1）。项目东侧为空地；南侧为空地及刘庄矿；西侧为耕地；北侧为空地。（详见附图 2）。

（4）建设性质：新建

（5）项目总投资：6800 万元

（6）建设用地：珍珠加工用地占地面积 48867m^2（约 73.3 亩），珍珠养殖水域占地面积 2133344m^2（约 3200 亩）

（7）生产规模：项目投产后将形成年加工珍珠 1500 吨的生产能力。

（8）建设内容

项目珍珠加工用地占地面积 48867m^2（约 73.3 亩），珍珠养殖水域占地面积 2133344m^2（约 3200 亩），珍珠加工区总建筑面积 6030m^2，主要建设生产车间 2 栋 1992m^2，包括 1 栋珍珠粉加工车间和 1 栋珍珠饰品加工车间；办公用房 1 栋 996m^2，电子商务用房 1 栋 996m^2，展示厅 1 栋 996m^2，珍珠博物馆 1 栋 996m^2，配套建设道路、围墙、绿化、给排水、供配电、消防、环保等公用设施。珍珠养殖位于养殖塘，采用生态养殖，养殖塘边建设浮房手术室。项目购置现代化粉碎设备、气流粉碎机、珍珠打孔机、抛光机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年加工珍珠 1500 吨（详见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表 1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珍珠粉加工车间 包括原料清洗、烘干、粗粉碎、细粉碎、干燥灭菌、包装车间等	1 栋 1F 建筑面积 1023m^2

<table>
<tr><td></td><td></td><td colspan="3">珍珠饰品加工车间
包括原料清洗、分类分级、打孔、增光漂白、串链、等级分类、包装等</td><td colspan="2">1 栋 1F 建筑面积 1023m²</td></tr>
<tr><td rowspan="4">辅助工程</td><td>办公用房</td><td colspan="3">用于行政办公，位于厂区东侧</td><td colspan="2">1 栋 1F 建筑面积 996m²</td></tr>
<tr><td>展示厅</td><td colspan="3">用于展示珍珠及珍珠粉等</td><td colspan="2">1 栋 1F 建筑面积 996m²</td></tr>
<tr><td>珍珠博物馆</td><td colspan="3">用于展览珍藏的珍珠及相关文化用品</td><td colspan="2">1 栋 1F 建筑面积 996m²</td></tr>
<tr><td>电子商务用房</td><td colspan="3">用于电子商务办公</td><td colspan="2">1 栋 1F 建筑面积 996m²</td></tr>
<tr><td rowspan="2">储运工程</td><td>原料仓库</td><td colspan="5">位于珍珠粉加工车间及珍珠饰品加工车间南侧，各 1 处，占地面积均为 27m²</td></tr>
<tr><td>成品仓库</td><td colspan="5">位于珍珠粉加工车间及珍珠饰品加工车间内部，各 1 处，占地面积均为 27m²</td></tr>
<tr><td rowspan="3">公用工程</td><td>供水系统</td><td colspan="3">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清洗用水，由自备水井供给</td><td colspan="2">供水量 38500t/a</td></tr>
<tr><td>排水系统</td><td colspan="3">雨污分流。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经管道排入珍珠蚌养殖塘，养殖塘不设排污口</td><td colspan="2">排水量 0t/a</td></tr>
<tr><td>供电系统</td><td colspan="3">城镇电网供电。</td><td colspan="2">年供电量 200 万 kWh</td></tr>
<tr><td rowspan="7">环保工程</td><td>废水治理</td><td colspan="3">雨水排入附近水体；隔油池 1 座、化粪池 1 座、污水处理站工艺：格栅-初沉池-调节气浮池-厌氧水解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消毒</td><td colspan="2">废水处理量 96.9m³/d，污水处理站日处理量为 150m³</td></tr>
<tr><td rowspan="3">废气治理</td><td>珍珠粉加工粉碎粉尘</td><td rowspan="2">有组织粉尘</td><td colspan="2">5 套袋式除器+1 根 15m 高排气筒</td><td>处理效率 99.5%</td></tr>
<tr><td>珍珠饰品加工打孔粉尘</td><td colspan="2">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 根 15m 高排气筒</td><td>集气效率 90%，处理效率 99%</td></tr>
<tr><td>珍珠饰品加工车间</td><td>无组织粉尘</td><td colspan="3">加强车间通风</td></tr>
<tr><td>噪声治理</td><td colspan="5">低噪声设备，室内安装，建筑隔声，厂区绿化。</td></tr>
<tr><td>固废治理</td><td colspan="3">垃圾桶收集生活垃圾</td><td colspan="2">位于厂区各拐角</td></tr>
<tr><td>厂区绿化</td><td colspan="3">厂区绿化面积 20000m²</td><td colspan="2">绿化率 40.93%</td></tr>
</table>

（9）珍珠蚌养殖方式

项目珍珠蚌养殖池塘位于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珍珠加工厂北侧，塌陷区形成的池塘。珍珠蚌养殖采用生态养殖，塘里养殖鱼苗，采用颗粒精饲料喂鱼，鱼的粪便经过太阳的光合作用，转化成浮游生物，吊养的珍珠蚌吸收浮游生物。同时，珍珠蚌吸收了浮游生物，净化了池塘水质。目前很多大湖都利用了珍珠蚌，用于水体净化。项目单位每个月都通过仪器对池塘水体进行测量，考核水体氨氮等指标，添加相应成分，以保证水体的质量。不需要进行池塘淤泥清除。

4 产品方案

本项目建设后，形成年加工珍珠 1500 吨的生产能力。

表 2 项目产品生产规模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珍珠饰品	主产品	500	t/a	——
2	珍珠粉	主产品	1000	t/a	2000 目
3	蚌肉	副产品	8800	t/a	——
4	蚌壳	副产品	40000	t/a	——

5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3。

表 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剖蚌刀	把	100
2	清洗机	台	10
3	现代化粉碎设备	套	3
4	气流粉碎机	套	2
5	珍珠打孔机	台	10
6	抛光机	台	5
7	珍珠蚌手术设备	套	5
8	珍珠粉灭菌设备	台	5

6 原辅材料与能源消耗

（1）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详见表 4。

表 4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量一览表

<table>
<tr><th>序号</th><th colspan="2">名称</th><th>单位</th><th>年消耗量</th><th>备注</th></tr>
<tr><td>1</td><td>原辅材料</td><td>幼蚌</td><td>万只</td><td>10000</td><td>从幼蚌培育成手术蚌需 3 个月，经植入细胞小片后约 1 到 2 年可取珍珠</td></tr>
<tr><td>2</td><td rowspan="2">能源</td><td>电</td><td>kWh</td><td>200 万</td><td>城镇电网</td></tr>
<tr><td>3</td><td>水</td><td>t</td><td>38500</td><td>自打井</td></tr>
</table>

7 项目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项目位于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项目包括生产加工区以及珍珠蚌养殖区。珍珠蚌养殖区位于大赵村塌陷区形成的水塘，生产加工区位于珍珠养殖区南侧，生产加工区包括珍珠粉加

工厂房及珍珠饰品加工厂房，办公区位于生产加工区东侧，厂区设置展示厅及珍珠博物馆，西侧设置大片绿化。

综上所述，项目总平面布置基本合理。

8 公用工程

①给水

本项目供水由项目单位自己开采的自备水井提供。可以满足生产及生活需要。项目年供水总量约 38500t。

②排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产生的雨水经厂区雨水管排入附近沟渠，项目废水包括生活污水车间清洗废水及生产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汇同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经管道排入北侧珍珠蚌养殖塘，养殖塘不设排污口。

③供电

该项目年耗电量约为 200 万 kWh，由城镇电网系统供电。

9 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建设项目所需员工及管理人员 120 人。年工作日 300 天，每天 1 班，每班 8h。项目区设置员工食堂，但不提供员工宿舍。

10 规划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规划相符性：建设项目位于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本项目地块的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符合规划要求。根据国家发改委《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禁止用地项目，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土地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七、三十八条规定，经审核，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该区交通方便快捷，物资进出方便，所有场区地势平坦、开阔，投资环境优势明显。符合项目建设规模、内容和特点等各项具体要求。

选址合理性：项目位于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所在地块为建设用地。项目东侧为空地；南侧为空地及刘庄矿；西侧为耕地；北侧为空地。根据《颍上县古城镇人民政府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投资合作协议书》，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选址于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养殖珍珠用采煤塌陷区自然形成的水塘，可以有效的利用资源优势，实

现产业升级和采煤塌陷区的综合利用。同时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与古城镇大赵村村民委员会及古城镇大赵村村民，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用于珍珠养殖及珍珠加工等。根据颍上县国土资源局古城国土资源所出具的证明，可知项目用地属于建设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项目建设符合颍上县古城镇总体规划。项目所在区域交通便利、基础设施良好。在污染达标排放状况下，项目正常运营建设对周围水环境大气环境、水、声环境影响较小。因此，项目选址合理。

11 产业政策符合性

2018 年 1 月 18 日，颍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审批[2018]26 号文同意该公司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备案。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及《安徽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相关规定可知，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该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及淘汰类，因此可以视为允许类，该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的要求。

12“三线一单”控制要求的相符性分析

（1）生态红线

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安徽省生态保护红线的通知》皖政秘〔2018〕120 号文和《安徽省生态保护红线》（安徽省人民政府，2018.6），项目位于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本项目不在主导生态功能区范围内，且不在当地饮用水源、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内，项目的建设不涉及生态红线。

（2）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项目选址区域为环境空气功能区二类区，执行二级标准。根据对区域基准年环境空气质量调查，项目选址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区域主要污染因子为 PM_{10} 和 $PM_{2.5}$。依据《安徽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法》，安徽省是全国打赢蓝天保卫战的重点地区，实施方法从优化产

业布局、严控“两高”行业产能、强化“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深化工业污染治理、大力培育绿色环保产业、加快调整能源结构，构建清洁低碳高效能源体系、积极调整运输结构，发展绿色交通体系、优化调整用地结构，推进面源污染治理、实施重大专项行动，大幅降低污染物排放、强化区域联防联控，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完善政策法规体系，落实环境经济政策、加强基础能力建设，严格环境执法督察、落实和强化各方责任，发动全民广泛参与等方面着手。以达到目标指标，即大幅减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协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进一步明显降低细颗粒物（$PM_{2.5}$）浓度，明显减少重污染天数，明显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明显增强人民的蓝天幸福感。

到 2020 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比 2015 年下降 16%；PM2.5 未达标设区市浓度比 2015 年下降 18%以上，设区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国家考核要求，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比 2015 年下降 25%以上；全面实现“十三五”约束性目标本项目运行过程大气污染物产生量较少，且均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对区域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本项目建设符合《安徽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法》相应要求，落实各污染物满足特别排放限值要求，以减少项目大气污染物的排放，此外项目评价范围内其他大气污染因子环境质量均满足相应质量标准要求。

项目现状监测期间项目所在区域大气污染物 TSP 24h 均值浓度范围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浓度限值。水质监测结果表明：济河古城镇项目区断面各项指标均不超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标准。根据本次环境现状调查来看，区域环境质量满足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要求，且有一定的环境容量。项目区监测点噪声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本项目废气能做到达标排放，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及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项目产生的废水由隔油池、化粪池及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经管道排入珍珠蚌养殖塘，养殖塘不设排污口，不外排；噪声预测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白天≤60dB，夜间≤50dB）标准限值。本项目各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不会破坏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所用资源能源主要为水、电能、天然气，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的措施，可使产生的污染物得到了有效的处置，符合清洁运营的要求。项目对资源的使用较少、利用率较高，不触及资源利用上线。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目前本项目所在地暂无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评价根据相关产业政策进行环境准入分析。本项目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关文件相符性分析内容见表 5。

表 5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分析对照表

序号	文件	相符性分析
1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	不属于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项目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	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
3	《安徽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及安徽省 2013 年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	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
4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不属于限制和禁止用地

综上所述，本项目不在主导生态功能区范围内，不在当地饮用水源、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内；区域环境质量基本满足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要求，有一定的环境容量，且各污染物均可做到达标排放；项目使用资源为清洁的电能，利用率较高，不触及资源利用上线；符合国家产业、地方政策和环境准入标准和要求。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原有的污染情况或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 地理位置

颍上县位于安徽省西北部，地理坐标为北纬 32°27′~32°54′，东经 115°56′~116°38′。西接阜阳市颍州区和阜南县，东靠凤台县，北为阜阳市颍东区和亳州市利辛县，南邻霍邱县及寿县。淮河是颍上县南部界河。

建设项目所在地位于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

2 地质、地形和地貌

颍上县属典型的淮北冲积平原，境内无山丘，地势平坦，由西北向东南略为倾斜。最高海拔为 29.5m，最低海拔为 18.5m，坡度为 1/1000。根据地貌形态和成因，可分为三个类型：河间平原、黄泛平原和河谷平原。

根据勘探资料，本区域为第四系底层总厚度约为 130-147m，以下为深厚的第三系沉积物，其厚度约 600-700m，下伏基岩主要为白垩及第三系地层。第三系的上部主要组成为细砂、中细砂、粘土和亚砂土，中下部主要为棕色、灰色牢固结粘土与泥质细砂、中细砂二层。地质构成为第四纪近代冲击岩层，土质为粉砂土为主，部分粘土，地基承载力为 8-20t/m^2，大部分地区为 12-15t/m^2。

3 气候特征

颍上县属于暖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雨量适中，光照充足，无霜期较长，年平均日照数为 2213 小时，全年无霜期 221 天。

常年风向：东风

年平均气温：14.9℃

极端最高气温：41.1℃

极端最低气温：-20.4℃

年平均降雨量：950mm

最大冻土深度：130mm

地下静止水位：2~4m

年平均风速：2.8m/s

4 水文特征

颍上县境内水系较多，主要河流有淮河、颍河、润河、西淝河、济河等 14 条，总长 792km。湖泊有塘垛湖、邱家湖、焦岗湖、八里河等。淮河发源自河南、湖北交接的铜柏山，向东流经河南、安徽至江苏扬州的三江营入长江，干流全长约 1000km，流域面积 27 万 km^2。济河源出于阜阳市颍泉区伍明沟上的抱龙桥，上通老茨河，东南流，经阜阳城北，过阜蚌公路、口子集，至门东郭庄，在杨楼子东，进入颍上县境，与乌江交会，稍东经杨庄桥至汤岗子，折东北下，过大徐庄桥东流至王山庄门前，折东南至谢桥集西北的李桥以南，又东下，过济河闸，转而东南流至庄坝子桥，东流至大胡家西北角，急折北偏西而去至孙岗东北，直北流，至老集东，艾东北下西淝河。从杨楼子东至济河口止，经颍上县境 30km 许。

颍上县中、深层地下水（90~250m）含量丰富、水质良好，可满足颍上县城区供水工程的水质、水量需求。地下水属冲击松散岩类孔隙水，属中等富水区，具有分层结构，根据埋藏浓度及补给方式分为浅层地下水和深层地下水。

浅层地下水：该层水埋深浅，静水位为几米到几十米不等，单井涌水量 70-80m^3/h，目前，农灌主要取水用这层水。水平径流向由西北向东南；垂直向径流以水面交替上升运动为主，向地下径流缓慢。

深层水：根据深度可划分为三个含水层，分别为 150m 以下，300m 以下和 400m 左右，出水量 900 m^3/h。水化学类型单一稳定，适于生活用水和工业用水。

5 植被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环境以人工生态环境为主，局部地区尚有未开发的农田。该区无自然状态下的森林，无珍稀或濒危物种。植被以人工植被为主，野生动物稀少，仅有鸟类、蛙类、蛇类等。家畜家禽主要有猪、牛、羊、鸡、鸭、鹅等。天然鱼类资源很少，主要是人工养殖的经济鱼类，如鲢、草、青、鲫等。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该项目位于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为了解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本次环评委托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实地监测，并出具了监测报告（详见附件）。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1 环境质量达标区判定

本次评价选取 2017 年作为评价基准年，引用《2017 年阜阳市环境状况公报》中大气环境质量部分内容，项目所在区域阜阳市各评价因子数据见下表。

表 6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μg/m³）	标准值（μg/m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68	35	1.94	超标
PM_{10}		108	70	1.54	超标
SO_2		13	60	0.22	达标
NO_2		36	40	0.9	达标
CO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浓度	900	4000	22.5	达标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	94	160	58.8	达标

根据收集的 2017 年阜阳市环境空气质量数据，$PM_{2.5}$、PM_{10}、SO_2、NO_2、CO、O_3（日最大 8 小时平均）年均浓度为 68μg/m³、108μg/m³、13μg/m³、36μg/m³、900μg/m³、97μg/m³，其中 PM_{10}、$PM_{2.5}$ 超标，因此，阜阳市为非达标区。

1.2 环境质量现状

（1）监测因子

根据项目特点及区域空气污染现状，监测因子选取 SO_2、NO_2、PM_{10}、$PM_{2.5}$、CO 五项。

（2）监测频次

SO_2、NO_2 小时浓度连续监测 7 天，每天采样四次，监测时间：02 时、08 时、14 时、20 时，每次采样 1 小时；SO_2、NO_2、PM_{10}、$PM_{2.5}$、CO 的 24 小时浓度连续监测 7 天，每天连续采样 20 小时；TSP 的 24 小时浓度连续监测 7 天，每天连续采样 24 小时。

（3）监测结果

根据监测报告，统计出测点各污染物的浓度波动范围，详见下表。

表 7 大气监测数据表单位：μg/m³

监测名称	项目	1h 平均浓度监测结果			24h 平均浓度监测结果		
		浓度范围	超标率（%）	最大超标倍数	浓度范围	超标率（%）	最大超标倍数
G1（张庄村）	SO_2	17-28	0	0	20-27	0	0
	NO_2	21-44	0	0	23-43	0	0
	PM_{10}	/	/	/	58-88	0	0
	$PM_{2.5}$	/	/	/	26-55	0	0
	CO	/	/	/	500-600	0	0
	TSP	/	/	/	93-141	0	0
G2（项目地）	SO_2	20-31	0	0	23-30	0	0
	NO_2	24-47	0	0	26-46	0	0
	PM_{10}	/	/	/	58-80	0	0
	$PM_{2.5}$	/	/	/	36-50	0	0
	CO	/	/	/	700-800	0	0
	TSP	/	/	/	93-128	0	0
G3（后祝圩孜）	SO_2	20-30	0	0	22-29	0	0
	NO_2	23-47	0	0	25-45	0	0
	PM_{10}	/	/	/	59-90	0	0
	$PM_{2.5}$	/	/	/	37-56	0	0
	CO	/	/	/	600-700	0	0
	TSP	/	/	/	94-144	0	0

（3）评价标准

NO_2、SO_2、PM_{10}、$PM_{2.5}$、CO、TSP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4）评价方法

采用单项标准指数法，同时计算污染物日均值超标率。数学表达式如下：

$$I_i = C_i / C_o$$

式中：I_i—第 i 种污染物环境质量指数；

C_i—第 i 种污染物的平均浓度，mg/m³；

C_o—第 i 种污染物环境质量标准，mg/m³。

（5）评价结果分析

根据监测分析结果统计出浓度平均值，并计算各点各污染物的单项标准指数，其结果详见

下表。

表 8 空气质量指标现状指数值

测点号	I_{SO2}		I_{NO2}		I_{PM10}	$I_{PM2.5}$	I_{CO}	I_{TSP}
	1h 平均	24h 平均	1h 平均	24h 平均	24h 平均	24h 平均	24h 平均	24h 平均
G1（张庄村）	0.03~0.06	0.13~0.18	0.11~0.22	0.29~0.54	0.39~0.59	0.48~0.73	0.13~0.15	0.62~0.94
G2（项目地）	0.04~0.06	0.15~0.20	0.12~0.24	0.33~0.58	0.39~0.53	0.48~0.67	0.18~0.20	0.62~0.85
G3（后祝圩孜）	0.04~0.06	0.15~0.19	0.12~0.24	0.31~0.56	0.39~0.60	0.49~0.75	0.15~0.18	0.63~0.96
评价标准（μg/m^3）	500	150	200	80	150	75	4000	300

由表 8 可以看出，SO_2、NO_2、$PM_{2.5}$、PM_{10}、CO、TSP 的 24h 平均浓度标准指数均小于 1，SO_2、NO_2 小时浓度标准指数在监测点位均小于 1，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

2 水环境质量现状

（1）监测断面的布设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体为济河，监测断面位于济河。

（2）监测项目

pH、COD、BOD_5、NH_3-N 及石油类共 5 项。

（3）监测时间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及 10 月 27 日。

（4）监测结果

水质现状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9 地表水监测数据表单位：mg/L（不包括 pH）

监测断面	采样日期	pH	化学需氧量	生化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济河古城镇项目区上游 500 米处	2018.10.26	7.39	24	4.2	1.18	0.04
	2018.10.27	7.43	22	4.3	1.22	0.05
济河古城镇项目区下游 500 米处	2018.10.26	7.4	27	4.7	1.16	0.06
	2018.10.27	7.38	25	4.6	1.14	0.05
济河古城镇项目区下游 1500 米处	2018.10.26	7.36	24	4.6	1.15	0.05
	2018.10.27	7.46	25	4.5	1.17	0.04

（5）评价标准

采用《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标准。

（6）评价方法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采用单项标准指数法，其数学模式如下：

$S_{ij}=C_{ij}/Co$

式中：S_{ij}——单项水质参数 i 在第 j 点的标准指数；

C_{ij}—第 i 种污染物监测结果，mg/l；

C_o—第 i 种污染物评价标准，mg/l。

pH 的标准指数公式：

$$S_{pH,j}=\frac{pHj-7.0}{pHsu-7.0} \qquad pH_j>7.0$$

$$S_{pH,j}=\frac{7.0-pHj}{7.0-pHsd} \qquad pH_j\leq7.0$$

式中：$S_{pH,\ j}$—pH 值的单项标准指数；

pH_j—j 点 pH 值监测值；

pH_{su}—水质标准中 pH 值上限；

pH_{sd}—水质标准中 pH 值下限。

当单项标准指数>1 时，表示该水质参数所表征的污染物已满足不了标准要求，水体已受到污染；反之，则满足标准要求。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所在地地表水水质现状各监测项目均符合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 IV 类标准。

（7）评价结果分析

评价结果详见下表。

表 10 地表水水质现状评价结果（标准指数）

监测断面	监测时间	评价结果（标准指数）				
		pH	COD	BOD_5	NH_3-N	石油类
济河古城镇项目区上游 500 米处	2018.10.26	0.20	0.80	0.70	0.79	0.08
	2018.10.27	0.22	0.73	0.72	0.81	0.10
济河古城镇项目区下游 500 米处	2018.10.26	0.20	0.90	0.78	0.77	0.12
	2018.10.27	0.19	0.83	0.77	0.76	0.10
济河古城镇项目区下游 1500 米处	2018.10.26	0.18	0.80	0.77	0.77	0.10
	2018.10.27	0.23	0.83	0.75	0.78	0.08

由表 9 可知，济河古城镇项目区各监测断面水质监测结果表明，各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

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委托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在厂界东、南、西、北侧各设立一个监测点，共计 4 处，详见下表。

表 10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单位：Leq[dB（A）]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2018.10.26		2018.10.27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侧	52.2	44.0	51.4	44.5
N2	厂界南侧	55.1	45.4	55.6	45.8
N3	厂界西侧	52.5	43.1	53.5	43.5
N4	厂界北侧	52.3	44.3	51.7	44.9
N5	张庄村	52.2	44.0	51.4	44.4

由表 11 可以看出，厂界四个监测点及声环境敏感目标噪声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声环境质量较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 项目所在地周围环境现状情况

建设项目位于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根据对建设项目所在厂址周边环境现状的踏勘，项目附近无文物保护、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地等敏感环境保护目标，总体上不因本项目的实施而改变区域环境现有功能。

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保护拟建项目区域现有水环境功能不降低；

（2）保护项目周围环境空气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3）保护地表水体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水体功能要求；

（4）保护建设区域声环境质量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

本项目主要环境敏感点情况见下表。

表 1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最近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环境空气	张庄村	E	60	3 户，待拆迁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大赵村	NE	400	约 20 户，约 70 人	
	丁庄	NE	700	约 20 户，约 70 人	
	金老庄	NE	1250	约 20 户，约 70 人	
	蝇庄	NE	1080	约 150 户，约 525 人	
	大赵庄	NE	1780	约 30 户，约 105 人	
	小赵庄	NE	2250	约 5 户，约 15 人	
	蝇老荒	SE	1890	约 300 户，约 1050 人	
	余联村	S	530	约 350 户，约 1200 人	
	小蝇庄	SE	1780	约 15 户，约 50 人	
	小张庄	S	1850	约 40 户，约 140 人	
	桑庄	S	1250	约 30 户，约 105 人	
	王庄	S	1650	约 15 户，约 50 人	
	西陈圩子	S	1870	约 50 户，约 175 人	
	崔庄孜	S	2290	约 50 户，约 175 人	
	许庄	S	2170	约 50 户，约 175 人	
	前酒坊	W	1890	约 20 户，约 70 人	
	前祝圩孜	W	2000	约 30 户，约 105 人	
	后祝圩孜	NW	1860	约 30 户，约 105 人	
	姜小庄	NW	2100	约 40 户，约 140 人	
	大猪庄	NW	1920	约 40 户，约 140 人	
	胡圩子	N	2200	约 30 户，约 105 人	
	张小庄	N	1730	约 30 户，约 105 人	
	张家庙	N	2030	约 30 户，约 105 人	
	张庙村	N	2330	约 30 户，约 105 人	
环境噪声	张庄村	E	60	3 户，待拆迁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
地表水	济河	N	3660	中型河流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拟建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NO_2、SO_2、PM_{10}、$PM_{2.5}$、CO、O_3、TSP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详见下表。

表 1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单位：μg/m³

项目	浓度限值（μg/Nm³）			标准来源
	年平均	24h 平均	1h 平均	
SO_2	60	150	5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类标准
NO_2	40	80	200	
PM_{10}	70	150	——	
$PM_{2.5}$	35	75	——	
CO	——	4000	10000	
O_3	——	——	200	
TSP	200	300	——	

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详见下表。

表 14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单位：mg/L（pH 除外）

水体	类别	pH（无量纲）	COD	BOD_5	NH_3-N	石油类
济河	IV 类	6～9	30	6	1.5	0.5

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评价，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

表 15 环境噪声标准限值单位：Leq、dB（A）

区域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区	60	50

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及无组织监控浓

污染物排放标准

度限值。

表 1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3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3
颗粒物	120	3.5	1.0

表 17 油烟排放标准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3	≥3，＜6	≥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3）	2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2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

表 18 污水排放执行标准值单位：mg/L，pH 除外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标准来源
1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
2	COD	100	
3	BOD_5	20	
4	SS	70	
5	氨氮	15	
6	动植物油	10	

3 噪声排放执行标准

（1）施工期项目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表1中标准，详见下表。

表 19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昼间	夜间
70	55

（2）营运期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中2类区标准，详见下表。

表 2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标准名称	类别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区	60	50

4 固废排放执行标准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 2013 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废水包括生活污水、车间清洗废水及生产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汇同车间清洗废水及生产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经管道排入北侧珍珠蚌养殖塘，养殖塘不设排污口，不外排。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烟（粉）尘 0.2045t/a，满足阜阳市核定的总量。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工艺流程图及工艺说明

工艺流程见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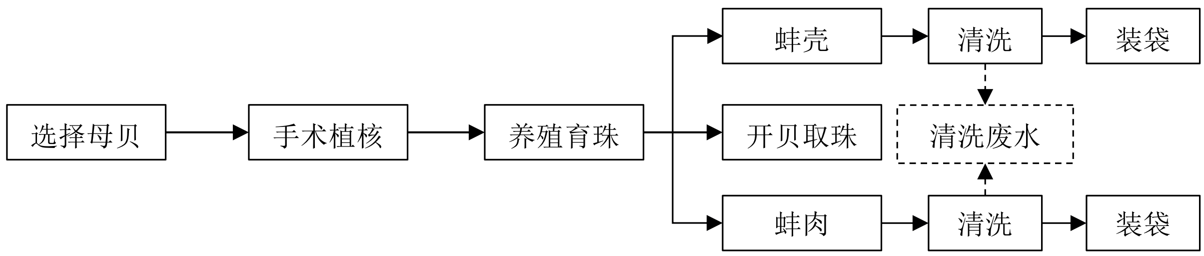

图 1 珍珠养殖生产工艺流程

珍珠养殖生产工艺说明：

（1）选择母贝：选择外壳完整，无破损，壳内软体部饱满，无病害等健壮的珍珠贝做为育珠母贝。

（2）手术植核：采用微创手术的方法，将细胞小片和珠核植入到育珠母贝体内。然后将育珠贝放回水中休养。手术植核在浮房手术室进行，浮房手术室位于养殖塘边上。

（3）养殖育珠：将育珠贝装在网笼里，然后用绳索吊在水中进行养殖。

（4）开贝取珠：有核珍珠一般经过 1 到 2 年的育珠期，就可以开贝收获珍珠了。无核珍珠一般要 4 到 5 年才能收成。开贝取珠后可以同时得到蚌壳以及蚌肉，经清洗后，装袋，作为副产品外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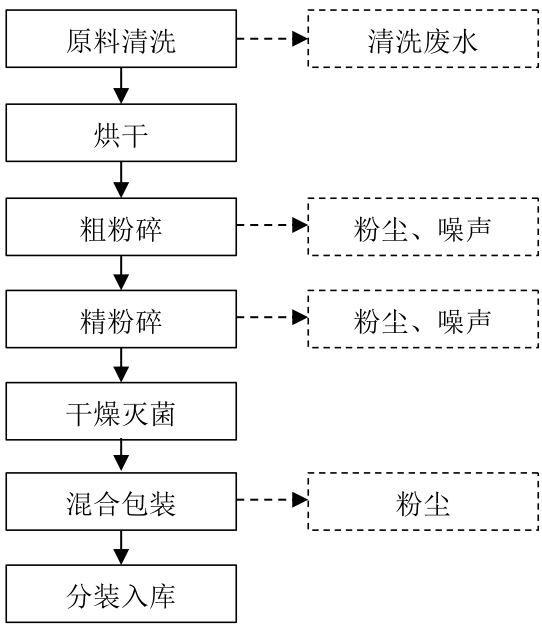

图 2 珍珠粉加工生产工艺流程

珍珠粉加工生产工艺说明：

经开蚌取出后的珍珠经清洗机清洗（产生生产清洗废水 W），经电加热烘干（烘烤温度 35℃），使用密闭破碎设备进行粗粉碎（产生破碎粉尘 G）、使用密闭破碎设备进行精粉碎（产生破碎粉尘 G）后，应用珍珠粉灭菌设备采用电加热微波灭菌，包装后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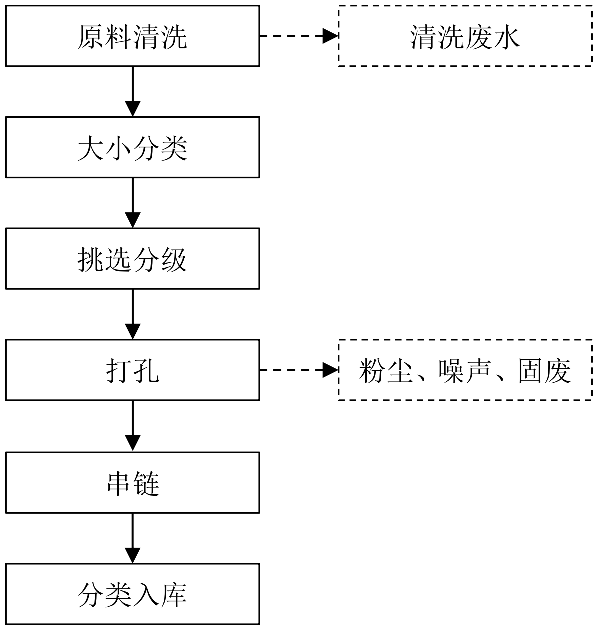

图 3 珍珠饰品加工生产工艺流程

珍珠饰品生产工艺说明：

经开蚌取出后的珍珠经清洗机清洗（产生生产清洗废水 W），经人工分拣，大小分类后通过打孔机打孔后，串链成珍珠饰品分类入库。

主要污染工序：

1 施工期

（1）施工期污染工序

①基础工程施工

包括土方（挖方、填方）、地基处理与基础施工。基础工程挖土方量会大于回填方量，在施工阶段会有弃土产生；推土机、挖掘机、装载机等运行时将产生噪声、扬尘。

②主体工程及附属工程施工

将产生混凝土振捣棒、卷扬机等施工机械的运行噪声，在挖土、堆场和运输过程中的扬尘等环境问题。

③装饰工程施工

在对构筑物的室内外进行装修时（如表面粉刷、油漆、喷涂、裱糊、镶贴装饰等），钻机、

电锤、切割机等产生噪声，油漆和喷涂产生废气，废弃物料及污水。

从上述污染工序说明可知，施工期环境污染问题主要是：建筑扬尘、施工弃土、施工噪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混凝土搅拌废水、施工生活垃圾。这些污染几乎发生于整个施工过程，但不同污染因子在不同施工阶段污染强度不同。

（2）施工期污染简析

本项目建设之前，施工场地为空地。项目“三通一平”阶段，除产生少量的废物需外运至指定地点，噪声、扬尘会对周围环境构成一定污染影响，但影响持续时间短、强度低。以下主要从基础开挖工序开始对施工期污染进行分析。

①废气

施工阶段，频繁使用机动车辆运输建筑原材料、施工设备及器材、建筑垃圾等，排出的机动车尾气主要污染物是 HC、CO、NOx 等，同时车辆运行、装卸建筑材料时将产生扬尘。

施工扬尘污染主要造成大气中 TSP 值增高，根据类比资料，施工扬尘的起尘量与许多因素有关。影响起尘量的因素包括：基础开挖起尘量、施工渣土堆场起尘量、进出车辆带泥砂量、水泥搬运量、以及起尘高度、采取的防护措施、空气湿度、风速等。

②施工噪声

施工期噪声包括各种建筑机械和运输车辆噪声，其中建筑机械作用产生的噪声十分严重，由《建筑声学设计手册》（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并经类比得到主要噪声源声级值见下表：

表 21 施工期主要施工机械噪声表（距声源 15m 处）

施工机械名称	打桩机	挖掘机	载重汽车	振捣器	搅拌机	塔吊
噪声 dB（A）	100	85	90	105	80	85

③施工期废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和混凝土搅拌废水。

A.施工期生活污水：施工期间进场施工人数约为 20-30 人左右。根据工期安排，施工人员分批入驻工地，高峰时施工人员及工地管理人员约 30 人。

B.混凝土搅拌废水：施工产生的混凝土搅拌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④固体废物

施工期会产生弃土、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基础工程挖土方量与回填土方量工程弃土在场内周转，除就地平衡、用于绿地和道路等建设外，有一定的外运弃土。建筑垃圾主要包括砂石、石块、碎砖瓦、废木料、废金属、废钢筋等杂物，收集后堆放于指定地点，由施

工方统一清运。

（5）水土流失

施工期场地开挖等活动将会使地表土松散，在大雨或暴雨天气下受地表径流的冲刷作用而发生水土流失，施工产生的弃土处置不当也可能发生水土流失。

2 运营期

2.1 废气

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珍珠粉加工破碎、包装过程产生的粉尘及珍珠饰品打孔工序产生的粉尘；食堂油烟废气。

（1）粉尘

①珍珠粉加工粉尘

珍珠粉加工破碎过程产生粉尘，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经验数据，粗粉碎时粉尘产生量为原料的 1.5%，精粉碎时粉尘产生量为原料的 2.5%。项目开蚌后取出用于加工珍珠粉的珍珠为 1000t/a，则粗粉碎时产生的粉尘为 15t/a，精粉碎时产生的粉尘为 25t/a。破碎机配置高效袋式除尘器（每套机器单独配置，共 5 套），除尘效率 99.5%以上，除尘后通过管道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P1）高空排放。配套风机风量为 5000m^3/h，排放浓度为 16.67mg/m^3，排放速率为 0.083kg/h，排放量为 0.2t/a。

②珍珠饰品加工粉尘

珍珠饰品加工打孔过程产生粉尘，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经验数据，打孔时粉尘产生量为原料的 0.1%，项目开蚌后取出用于加工珍珠饰品的珍珠为 500t/a，则项目打孔时产生的粉尘为 0.5t/a，经加装集气罩后通过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P2）高空排放。则有组织粉尘产生量 0.45t/a，未经集气罩收集的粉尘无组织排放。打孔年工作时间约为 2000h，集气效率为 90%以上，除尘效率为 99%，配套风机风量为 5000m^3/h，排放浓度为 0.9mg/m^3，排放速率为 0.002kg/h，排放量为 0.0045t/a。项目无组织排放粉尘量 0.05t/a，0.025kg/h，车间加强通风。

（2）食堂油烟废气

食堂燃料以液化气为主并辅助使用电能，属清洁能源，废气污染物产生量较少。

项目劳动定员 120 人，其中 100 人在厂区内就餐。食堂灶头数为 4 个，每天开炉按 2h 计。食堂的食用油耗按 3kg/d·100 人，由此计算得项目食用油耗用量约为 0.9t/a，按单头炉灶的基准排风量 2000m^3/h 以及烹饪过程中的挥发损失为 3%计，则油烟产生量约为 0.027t/a，产生浓

度约为 5.6mg/m^3，通过不低于 75%的油烟净化器净化后，油烟排放量为 0.007t/a，排放浓度为 1.4mg/m^3，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mg/m^3 的浓度限值，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可以做到达标排放。

2.2 废水

本项目新鲜水用量约为 128.33m^3/d（38500t/a），主要为生活用水，生产清洗用水、车间清洗用水和绿化用水。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为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废水、车间清洗废水及生产清洗废水。

2.2.1 生活用水

该项目劳动定员 120 人，根据《安徽省行业用水定额》（DB34/T 679-2014），非住宿员工用水量取 50L/（人·d），则用水量为 6t/d（年运行 300 天，合 1800t/a）。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的产生量为 4.8t/d（年运行 300 天，合 1440t/a）。废水成分相对较为简单，废水中污染物浓度一般为 COD：300mg/L；BOD_5：180mg/L；SS：200mg/L；NH_3-N：25mg/L。

2.2.2 生产清洗用水

本项目年加工珍珠 1500 吨，需要清洗的珍珠为 1500t/a，同时开贝取珠后需要对副产品蚌壳、蚌肉进行清洗后装袋外售，需要清洗的蚌壳为 40000t/a，需要清洗的蚌肉 8800t/a。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珍珠清洗用水量为原料量的 4 倍，蚌壳蚌肉清洗用水量为原料的 0.5 倍，则生产清洗水用量为 30400t/a，101.33t/d。排水系数为 90%，则生产清洗废水量为 27360t/a，91.2t/d。根据参考全国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中水产品冷冻加工业其他冻甲壳动物产品废水中主要污染物浓度为 COD：3000mg/L；BOD_5：1200mg/L；SS：600mg/L；NH_3-N：90mg/L。

2.2.3 车间清洗用水

生产车间需要保持整洁，清洗用水按 0.5L/m^2·d 计，项目生产车间包括珍珠粉加工车间及珍珠饰品加工车间，生产车间面积为 1992m^2，则车间清洗用水量为 1.0t/d，300t/a。排水系数按 90%计，则车间清洗废水量为 0.9t/d，270t/a。废水成分相对较为简单，废水中污染物浓度一般为 COD：350mg/L；BOD_5：180mg/L；SS：400mg/L；NH_3-N：30mg/L。

2.2.4 绿化用水

项目区绿化面积 20000m^2，绿化用水按照 1.5L/m^2·d 计，年用水 200 天，则绿化用水量 6000t/a，20t/d。

表 22　建设项目用水量表

序号	来源	用水标准	日用水量（t）	年用水量（t）	日排水量（t）	年排水量（t）
1	生活用水	50L/人·d（120 人）	6	1800	4.8	1440
2	生产清洗用水	珍珠用量的 4 倍、蚌壳及蚌肉的 0.5 倍	101.33	30400	91.2	27360
3	车间清洗用水	0.5L/m^2·d（1992m^2）	1.0	300	0.9	270
4	绿化用水	按 2L/m^2 • d 计（绿化面积 20000m^2）(200d)	20	6000	0	0
5	总计	——	128.33	38500	96.9	29070

项目每日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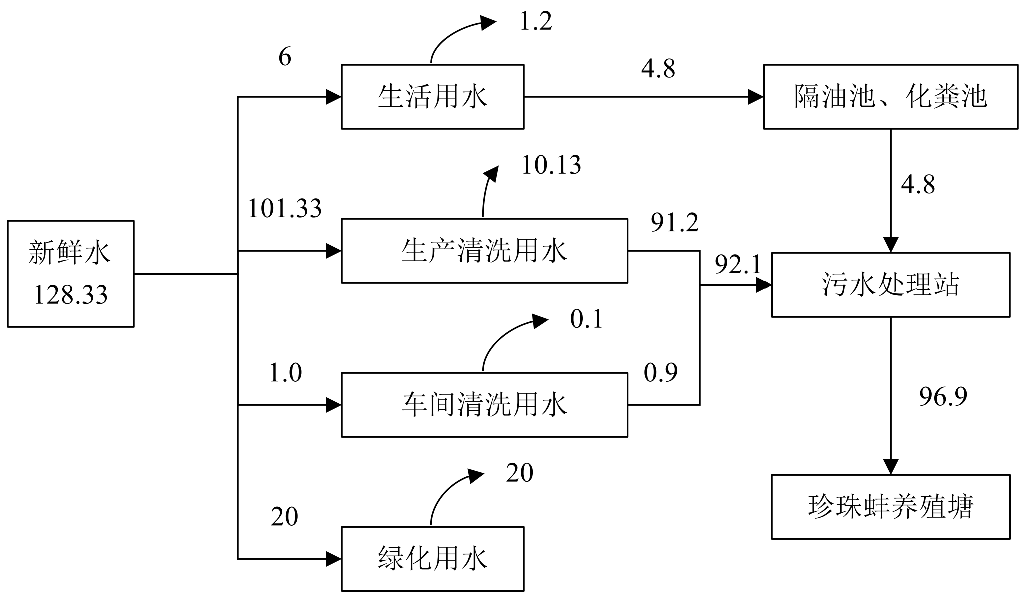

图 4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d）

废水中的污染物产生情况如下表，其中污水污染物产生下表。

表 23　污水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单位：mg/l）

污染源	废水量（t/a）	指标	COD	BOD_5	SS	NH_3-N
生活污水	1440	产生浓度（mg/L）	300	180	200	25
生产清洗废水	27360		3000	1200	600	90
车间清洗废水	270		350	180	400	30
混合废水	29070		2842	1140	578	86
		产生量（t/a）	82.607	33.140	16.812	2.507

由以上分析可知，项目废水包括生活污水、车间清洗废水及生产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隔

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汇同车间清洗废水及生产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经管道排入北侧珍珠蚌养殖塘，养殖塘不设排污口，不外排。

2.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珍珠粉加工粗粉碎和精粉碎过程及珍珠饰品加工打孔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包括现代化粉碎设备、气流粉碎机、珍珠打孔机、风机等设备，噪声值约为 80～90dB（A）。根据对同类企业的类比调查，其所用设备的噪声级如下表所示。

表 24 主要设备噪声声级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声级值 dB（A）
1	现代化粉碎设备	3	80~85
2	气流粉碎机	2	80~85
3	珍珠打孔机	10	80~85
4	风机	2	85~90

2.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

项目珍珠粉加工收集的粉尘直接回用；珍珠饰品打孔过程粉尘产生量为 0.45t/a，粉尘排放量为 0.0045t/a，因此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0.4455t/a，收集后回用于珍珠粉加工车间。项目剖蚌取珍珠产生的蚌壳及蚌肉作为副产品外售。因此，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项目收集的粉尘、剖蚌取珍珠产生的蚌壳及蚌肉不算固体废物。

项目员工 120 人，年工作 300 天，每人每天产生生活垃圾按 0.5kg 计，则职工产生生活垃圾为 18t/a。

固废产生和处理措施如下表。

表 25 固体废物源强及排放情况

序号	固废来源	主要成分	性状	产生量（t/a）	处理或处置方式
1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固态	18	环卫部门清运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类型内容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大气污染物	珍珠粉加工粉尘	有组织粉尘	3333.33mg/m^3，40t/a	16.67mg/m^3，0.2t/a
	珍珠饰品加工粉尘	有组织粉尘	90mg/m^3，0.45t/a	0.9mg/m^3，0.0045t/a
		无组织粉尘	0.05t/a，0.025kg/h	0.05t/a，0.025kg/h
	食堂	油烟	5.6mg/m^3，0.027t/a	1.4mg/m^3，0.007t/a
水污染物	混合废水	废水量	29070t/a	经隔油池、化粪池、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入珍珠蚌养殖塘，不外排
		COD	2842mg/L，82.607t/a	
		BOD_5	1140mg/L，33.140t/a	
		SS	578mg/L，16.812t/a	
		NH_3-N	86mg/L，2.507t/a	
固体废物	员工	生活垃圾	18t/a	0t/a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珍珠粉加工粗粉碎和精粉碎过程及珍珠饰品加工打孔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包括现代化粉碎设备、气流粉碎机、珍珠打孔机、风机等设备，噪声值约为 80～90dB（A）。			
其他	——			

主要生态环境

项目的建设过程中主要生态影响为原有植被的清除，地面表土的扰动。通过加强项目区植树种草、绿化周围环境等措施，该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大气污染的产生源主要是建筑材料（水泥、石灰、砂石料）堆放、装卸和搅拌等过程产生扬尘。施工期产生的扬尘均为无组织间歇式排放的低矮面源。污染大小主要决定于作业方式、材料的堆放以及风力因素，其中受风力因素影响最大。一般情况下，大气污染源在施工中只会在近距离内形成局部污染，施工场地在自然风力作用下通常产生的扬尘所影响的范围在100m 以内。物料露天堆场扬尘主要受风速的影响，影响范围在 50～150m 之间。

根据《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的决定》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实际施工情况，具体防治措施如下：为有效控制扬尘量，应采取洒水措施，保持路面清洁，同时控制汽车限速行驶、设置屏障等措施降低施工扬尘对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为减轻扬尘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的不利影响，应根据设计方案对规划中的公共绿地进行合理绿化，以减少表土的裸露。同时需按照《关于印发阜阳市大气污染防治颍淮蓝天工程 2017年工作计划的通知》（阜环委[2017]1 号，2017.1.10）中的相关要求进行设置扬尘防护措施，施工期具体措施如下：

1）施工现场围挡应沿工地四周连续设置。主要路段施工现场围挡高度不得低于 2.5 米，一般路段施工现场围挡高度不得低于 1.8 米。

2）施工现场出入口道路实施混凝土硬化并配备车辆冲洗设施。对驶出施工现场的机动车辆冲洗干净，方可上路。

3）施工现场内道路、加工区实施混凝土硬化。硬化后的地面，不得有浮土、积土，裸露场地应当采取覆盖或绿化措施。

4）施工现场设置洒水降尘设施，安排专人定时洒水降尘。

5）施工现场土方开挖后尽快完成回填，不能及时回填的场地，采取覆盖等防尘措施；砂石等散体材料集中堆放并覆盖。

6）渣土等建筑垃圾集中、分类堆放，严密遮盖，采用封闭式管道或装袋清运，严禁高处抛洒。

7）施工现场禁止焚烧油毡、橡胶、塑料、皮革、垃圾以及其他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

8）运进或运出工地的土方、石灰、砂石、建筑垃圾等易产生扬尘的材料，应采取封闭运输。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可以最大限度降低施工期扬尘对周边环境的污染。

2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有：

（1）生产废水

包括开挖、钻孔产生的泥浆水和各种施工机械设备运转的冷却及洗涤用水。前者含有大量的泥砂，后者则会有一定量的油污。同时在设备安装过程中，因调试、清洗设备，也会产生一定量的含油废水。施工污水经初步隔油、沉淀处理，沉淀时间不少于 2 小时，尽可能循环用或作为场地抑尘洒水用水。

（2）生活污水

项目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利用简易化粪池污水进行处理后农用，不外排。

（3）施工现场清洗废水

它虽然无大量有毒有害污染物质，但其中可能会含有较多的泥土、砂石和一定的地表油污和化学物品。隔油沉淀后循环用或作为场地抑尘洒水用水。

3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噪声污染是施工期的主要环境污染，施工期声源都在室外，影响范围较远；装修期大部分声源在室内，有墙壁阻隔降噪。综合分析，施工噪声具有阶段性、临时性和不固定性，不同的施工设备产生的噪声影响不同，在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各台设备产生的噪声会产生叠加。由于机械噪声在空旷地带的传播距离较远，因此施工作业噪声污染是短期的、暂时的，一旦施工结束，施工噪声即随之消失。

根据目前的机械制造水平和施工条件，施工期间的噪声是不可避免的，但只要采取一定的措施、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加强施工管理，即可减轻施工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施工期噪声控制主要措施有：

（1）施工车辆，特别是重型运载车辆的运行线路和时间，应尽量避开噪声敏感区域和敏感时段。

（2）工程施工期间施工现场产生噪声的管理必须遵照《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中的规定。为了降低施工噪声的影响，应调整高噪声施工的时间和限制高噪声机械的使用，把噪声大的作业尽量安排在白天。

（3）有特别工序需连续施工的应安排在白天进行，如果在夜间进行需报请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同意。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排放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和建筑工人产生的生活垃圾。

防治措施：施工期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应放置到指定的垃圾箱（桶）里，避免污染环境，影响人群健康；建筑垃圾应遵照当地建筑垃圾管理办法进行处置，土建工程垃圾一般在施工后都可以回填；安装工程的金属废料可回收再利用。

5 水土流失影响分析及对策措施

建设项目施工期间水土流失造成的影响有：

（1）厂房、附属楼等地基的开挖、拓宽、管道铺设时地面或道路开挖或其它项目中的弃土，如不及时运走或堆放时覆盖不当，遇雨时（尤其是强风暴雨时），泥砂流失，通过地面径流进入河流，造成河水混浊影响水质。

（2）回填土如不及时回填或覆盖不当，遇雨会随地流淌，有一部分沉积地面，泥砂进入河道后，使河水能见度降低，也影响水域景观；遇晴天或大风时就会产生扬尘影响空气质量；影响市容，破坏陆域景观。

为减少拟建项目施工期间水土流失造成的影响，应采取以下必要控制措施：

（1）工程施工中要做好土石方、砂料等的平衡工作，开挖的土方应尽量作为施工场地平整回填之用。如果有多余，应妥善处理；如有缺土，应采购宕渣砾料代替；

（2）工程施工应分期分区进行，以缩短单项工期。开挖裸露面，要有防治措施，尽量缩短暴露时间，以减少水土流失；

（3）借土的临时堆放场地中，要有相对比较集中的地方，其周围应挖好排水沟，避免雨季时的雨水冲刷。堆土的边坡要小，尽量压实，使其少占地且不易被雨水冲刷造成流失。

施工期结束后，上述影响即消失。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珍珠粉加工破碎、包装过程产生的粉尘及珍珠饰品打孔工序产生的粉尘；食堂油烟废气。

1.1 有组织废气达标分析

正常工况下有组织废气达标性分析见下表。

表 26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达标性一览表

污染源		排气筒编号	排气量 m^3/h	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排放量 t/a	浓度 mg/m^3	速率 kg/h	浓度 mg/m^3	速率 kg/h	
珍珠粉加工	破碎粉尘	P1	5000	0.2	16.67	0.083	120	3.5	达标
珍珠饰品加工	打孔粉尘	P2	5000	0.0045	0.9	0.002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各工序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

1.2 污染源调查内容

表 27 点源参数表

名称	排气筒底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m/s）	烟气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颗粒物
P1	28	15	0.46	8.36	25	2400	连续	0.083
P2	28	15	0.46	8.36	25	2000	间歇	0.002

表 28　矩形面源参数表

名称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向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颗粒物
厂房二	27	60	18	10	3.72	2000	间歇	0.025

1.3 评价等级判断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利用大气环评专业辅助系统（EIAProA1.1 版）大气预测软件，采用 AERSCREEN 模型进行筛选计算各种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i。

（1）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筛选

表 29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mg/m³）	标准来源
PM_{10}	24 小时平均	0.15	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
TSP	24 小时平均	0.3	

（2）估算模型参数

表 30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选项）	——
最高环境温度/℃		41.1
最低环境温度/℃		-20.4
土地利用类型		农村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是□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3）估算模式计算结果统计

表 31 估算模式计算结果统计

分类	排气筒序号	污染物	最远落地距离（m）	最大地面浓度（mg/m³）	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评价等级
有组织	P1	颗粒物	211	6.40E-03	1.42	二级
	P2	颗粒物	76	1.70E-04	0.04	三级
无组织	厂房二	颗粒物	31	8.48E-02	9.42	二级

影响结论：

经估算模型计算，本项目各污染源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中，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大于 1%，但小于 10%，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确定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8.1.2 的有关规定：二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4）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①有组织排放量核算

表 32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值/（mg/m^3）	核算排放速率限值/（kg/h）	核算年排放量/（t/a）
主要排放口					
1	P1	颗粒物	16.67	0.083	0.2
2	P2	颗粒物	0.9	0.002	0.0045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2045	

②无组织排放量核算

表 3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mg/m^3）	
1	厂房	珍珠打孔	颗粒物	经除尘后车间沉降	GB16297-1996	1.0	0.05
无组织排放统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5

③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表 34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有组织及无组织粉尘）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颗粒物	0.2545

（1）粉尘

①珍珠粉加工粉尘

珍珠粉加工破碎过程产生粉尘，项目开蚌后取出用于加工珍珠粉的珍珠为1000t/a，粗粉碎时产生的粉尘为15t/a，精粉碎时产生的粉尘为25t/a。破碎机配置高效袋式除尘器（每套机器单独配置，共5套），除尘效率99.5%以上，除尘后通过管道经1根15m高排气筒（P1）高空排放。配套风机风量为5000m^3/h，排放浓度为16.67mg/m^3，排放速率为0.083kg/h，排放量为0.2t/a。

②珍珠饰品加工粉尘

珍珠饰品加工打孔过程产生粉尘，项目开蚌后取出用于加工珍珠饰品的珍珠为500t/a，则项目打孔时产生的粉尘为0.5t/a，经加装集气罩后通过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P2）高空排放。则有组织粉尘产生量0.45t/a，未经集气罩收集的粉尘无组织排放。打孔年

工作时间约为 2000h，集气效率为 90%以上，除尘效率为 99%，配套风机风量为 5000m^3/h，排放浓度为 0.9mg/m^3，排放速率为 0.002kg/h，排放量为 0.0045t/a。项目无组织排放粉尘量 0.05t/a，0.025kg/h，车间加强通风。

（2）食堂油烟废气

食堂燃料以液化气为主并辅助使用电能，属清洁能源，废气污染物产生量较少。

项目劳动定员 120 人，其中 100 人在厂区内就餐。食堂灶头数为 4 个，每天开炉按 2h 计。食堂的食用油耗按 3kg/d·100 人，由此计算得项目食用油耗用量约为 0.9t/a，按单头炉灶的基准排风量 2000m^3/h 以及烹饪过程中的挥发损失为 3%计，则油烟产生量约为 0.027t/a，产生浓度约为 5.6mg/m^3，通过不低于 75%的油烟净化器净化后，油烟排放量为 0.007t/a，排放浓度为 1.4mg/m^3，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mg/m^3 的浓度限值，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可以做到达标排放。

综上所述，在落实本环评提出的治理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6）环境防护距离设置情况

本项目环境防护距离：分别计算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和卫生防护距离、取其中的较大值作为本项目的防护距离。

①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的有关规定，对无组织排放的废气，特别是有害物质的无组织排放，工业企业应采取合理的生产工艺流程，加强生产管理与设备维护，最大限度地减少无组织排放，为了保护大气环境和人群健康，应当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表 35 本项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污染物	面源高度	面源长度	面源宽度	排放速率 kg/h	计算结果
粉尘	4m	60m	16.6m	0.025	无超标点

从上表计算结果可知，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无超标点，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②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13201--91，对于无组织排放的废气，需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 L 按下式计算：

$$\frac{Q_c}{C_m}=\frac{1}{A}(BL^C+0.25r^2)^{0.50}L^D$$

式中：Cm—标准浓度限值（mg/m^3）；

Qc—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

L—工业企业所需的卫生防护距离（m）；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见下表。

表 36 卫生防护距离的计算系数

<table>
<tr><td rowspan="4">计算参数</td><td rowspan="4">5 年平均风速（m/s）</td><td colspan="9">卫生防护距离 L（m）</td></tr>
<tr><td colspan="3">L≤1000</td><td colspan="3">1000＜L≤2000</td><td colspan="3">L＞2000</td></tr>
<tr><td colspan="9">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td></tr>
<tr><td>I</td><td>II</td><td>III</td><td>I</td><td>II</td><td>III</td><td>I</td><td>II</td><td>III</td></tr>
<tr><td rowspan="3">A</td><td>＜2</td><td>400</td><td>400</td><td>400</td><td>400</td><td>400</td><td>400</td><td>80</td><td>80</td><td>80</td></tr>
<tr><td>2～4</td><td>700</td><td>470*</td><td>350</td><td>700</td><td>470</td><td>350</td><td>380</td><td>250</td><td>190</td></tr>
<tr><td>＞4</td><td>530</td><td>350</td><td>260</td><td>530</td><td>350</td><td>260</td><td>290</td><td>190</td><td>140</td></tr>
<tr><td rowspan="2">B</td><td>＜2</td><td colspan="3">0.01</td><td colspan="3">0.015</td><td colspan="3">0.015</td></tr>
<tr><td>＞2</td><td colspan="3">0.021*</td><td colspan="3">0.036</td><td colspan="3">0.036</td></tr>
<tr><td rowspan="2">C</td><td>＜2</td><td colspan="3">1.85</td><td colspan="3">1.79</td><td colspan="3">1.79</td></tr>
<tr><td>＞2</td><td colspan="3">1.85*</td><td colspan="3">1.77</td><td colspan="3">1.77</td></tr>
<tr><td rowspan="2">D</td><td>＜2</td><td colspan="3">0.78</td><td colspan="3">0.78</td><td colspan="3">0.57</td></tr>
<tr><td>＞2</td><td colspan="3">0.84*</td><td colspan="3">0.84</td><td colspan="3">0.76</td></tr>
</table>

*：本项目的计算系数。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37 卫生防护距离的计算结果

污染物	污染源类型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值（m）	提级后卫生防护距离（m）
粉尘	面源	10.266	50

根据计算结果，结合卫生防护距离取值原则，当卫生防护距离在 100m 内时，级差为 50m；超过 100m，但小于 1000m 时，级差为 100m。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有害气体的 Qc/Cm 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工业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提高一级。因此本项目设 50m 卫生防护距离。

③环境防护距离

综合分析，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无超标点，卫生防护距离经提级后确定生产车间周边 50m。本环评报告将生产车间外 50m 设置为该项目的环境防护距离。

本项目区位于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项目生产车间外 50 米范围内无医院、学校和居住区等敏感点，环境防护距离满足要求。环评要求在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如居民点、医院、学校等人口密集活动区以及食品加工、饮料加工生产车间等，不能新建宿舍。在此前提下，预计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2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为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废水、车间清洗废水及生产清洗废水。根据工程分析，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29070t/a。

考虑到该部分废水可生化性较好，评价要求在厂区内设置 1 套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 150t/d。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废水包括生活污水、车间清洗废水及生产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汇同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经管道排入北侧珍珠蚌养殖塘，养殖塘不设排污口。污水处理站采用“格栅-初沉池-调节气浮池-厌氧水解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消毒”处理工艺。

本项目生活污水、车间清洗废水及生产清洗废水都属于可生化性程度较高的有机废水，可以采取相同的处理工艺，在进水前通过调节池将各废水先调节均匀后再一同处理。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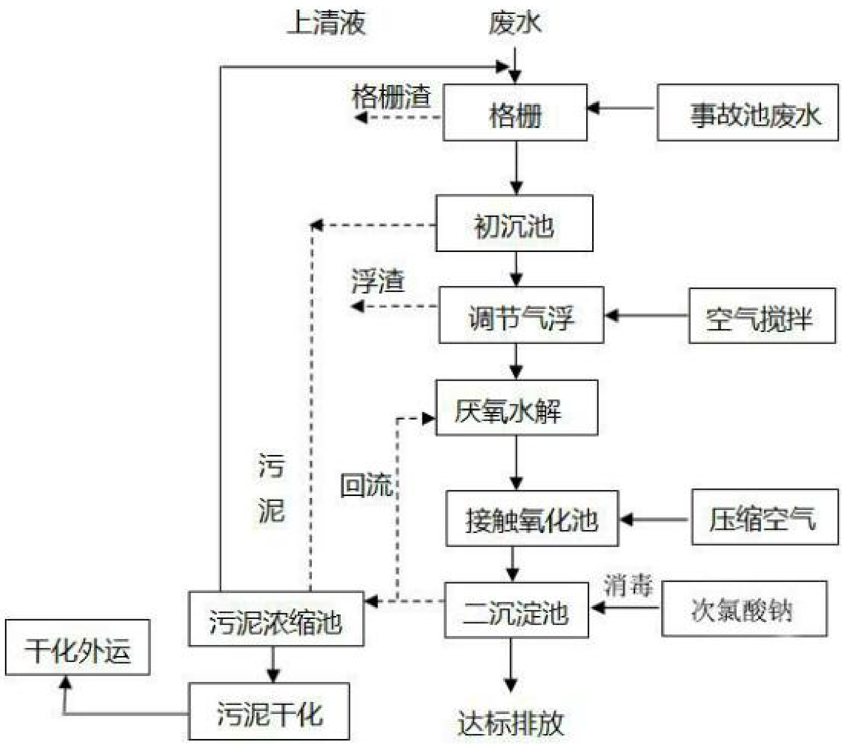

图 5 厂区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污水处理站工艺说明：

①格栅：可截留废水中较大的悬浮物，以防止其进入废水处理系统，影响废水处理设备的正常运行。

②初沉池：使废水的水质、水量得到一定程度的缓冲和均衡，为后续处理工艺创造一个相对稳定的工作环境。

③调节气浮池：气浮是向水中通入空气使之产生大量的微细气泡，形成水、气、被去除物质的三相混合体，气泡附着在悬浮颗粒上，因黏合体密度小于水而上浮到水面，实现水和悬浮物分离。气浮阶段加入絮凝剂可除难以沉淀的悬浮物。

④厌氧水解池：是利用厌氧微生物在无氧情况下，通过自身代谢过程将废水中的有机物转化为无机物（CH_4、CO_2和H_2O）和少量细胞产物的过程，在处理生物难降解有机废水方面具有优越性，生物难降解有机废水通过厌氧处理还可提高废水的可生化性。COD去除率为60%-83.3%，BOD_5去除率为61.5%-80%，氨氮去除率为40%-50%。

⑤接触氧化池：保持生物池内好氧环境，从而实现有机物的降解过程和硝化过程，使污水中的有机物得以分解，有机氮和氨氮可以转换为硝态氮。同时聚磷菌在好氧池中大肆吸磷，在二沉池中泥水分离后达到污水除磷的目的。COD去除率为70%-85%，BOD_5去除率为65%-85%，氨氮去除率为40%-60%。

⑥二沉池：主要作用是进行混合液的固液分离，与生物反应配合达到最终从污水中去除、分离有机物。SS去除率可达到90%以上。

⑦消毒工艺：本项目采用投加次氯酸钠溶液进行消毒，次氯酸钠溶液是一种非天然存在的强氧化剂。它的杀菌效力比氯气更强，属于真正高效、光谱、安全的强力灭菌、杀病毒药剂。已经广泛用于包括自来水、中水、工业循环水、游泳池水、医院污水等各种水体的消毒和防疫消杀。药液用量为0.5-2.0ml/L消毒时间持续30min。

综上所述，污水在经过上述工艺过程中，在设备正常高效运行，微生物培养正常，工作人员加强管理运营的情况下可以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设计的废水处理规模为150m^3/d。

表38 项目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处理单元	COD		BOD_5		NH_3-N		SS	
	进水浓度mg/L	去除率%	进水浓度mg/L	去除率%	进水浓度mg/L	去除率%	进水浓度mg/L	去除率%
初沉池	2352.53	10	954.68	10	74.56	5	511.39	40

调节气浮池	2117.28	30	859.21	40	70.83	30	306.83	10
厌氧水解池	1482.09	65	515.53	78	49.58	40	276.15	20
接触氧化池	518.73	85	113.42	85	29.75	50	220.92	15
二沉池（消毒）	77.81	0	17.01	0	14.87	0	187.78	70
排放浓度 mg/L	77.81		17.01		14.87		56.33	
一级标准 mg/L	100		20		15		70	

自上表可知本项目 COD、BOD_5、NH_3-N、SS 去出效率为 96.7%、98.2%、80%、90%，本项目采用“格栅-初沉池-调节气浮池-厌氧水解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消毒”处理工艺，废水可生化性较好。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经过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能够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经管道排入北侧珍珠蚌养殖塘，养殖塘不设排污口。

养殖塘是塌陷区自然形成的水域，目前暂时没有水体功能等级，由于用于养殖，根据《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主要适用于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鱼虾类越冬场、洄游通道、水产养殖区等渔业水域及游泳区”，根据《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标准分级规定可知，排入 GB3838Ⅲ类水域的污水，执行一级标准。

根据企业对珍珠蚌养殖塘水域的承包合同（详见附件），常年池塘水域面积约 3000 亩，2000000m^3，水塘容积约 1400 万 m^3，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年排水量为 29070m^3，平均每天排水约为 96.9m^3。通过采用导则中湖泊水库模式中循环小湖库预测模式预测结果可知项目废水排入池塘后池塘中 COD、BOD_5、氨氮、SS 平衡浓度为 15mg/L、1.3mg/L、0.276mg/L、30mg/L，水塘水质可以基本保持不变差，由于水塘中养殖珍珠蚌，对水塘有净化功能，据研究表明，一只成年河蚌每天能过滤 100 多升水，通过滤食摄水中悬浮颗粒，能有效降低水体氨、氮、磷的含量，有效改善水质。因此项目排水对水塘水质影响较小，因此项目废水不外排，排入水塘可行。

为了进一步保障珍珠蚌养殖池塘水体自净功能，环评建议采区以下措施：

①种养水生植物，利用水生生物吸收利用氮、磷元素进行代谢活动以去除水体中氮、磷营养物质的方法，项目所在区域可种植芦苇、水葫芦等水生植物。

②可以投放适量的鱼类养殖。

③注意珍珠蚌养殖密度，不要过量养殖，以防止对水体造成不良影响。

④对水塘水质进行监控，并对监测的数据进行分析，若发现池塘水质仍有变差的趋势，应提高污水处理系统处理效率。

正常情况下，项目产生的污水总量较小，经处理后不会对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在出现极端情况，污水处理设施出现严重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原因导致污水排放至周边地表水环境时，COD、氨氮、BOD_5、SS 对水环境的影响程度均有所增加，会对水环境造成一定程度的污染。因此，建设单位必须保证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转，应避免出现事故排放，防止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失效，影响排水系统的畅通，要求污水处理设施加强日常的运行管理，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岗位培训，确保污水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性排放，建立健企应急预案体系、环保管理机制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落实岗位环保责任制，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防止事故排放导致环境问题，一旦发生事故应及时停止生产，废水排入事故池中，事故废水在事故池中暂存，待污水处理系统正常运行后，再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外排。

由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的建设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3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珍珠粉加工粗粉碎和精粉碎过程及珍珠饰品加工打孔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包括现代化粉碎设备、气流粉碎机、珍珠打孔机、风机等设备，噪声值约为 80～90dB（A）。

根据项目所在地块周边环境情况确定噪声影响预测范围为厂界四周，预测点同现状监测点。根据噪声的传播规律可知，从噪声源至受声点的噪声衰减总量是由噪声源到受声点的距离、车间墙体隔声量、空气吸收和绿化带阻滞及建筑屏障的衰减综合而成。

根据拟建项目设备声源特征和声学环境的特点，视设备声源为点源，声场为半自由声场，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选用无指向性声源几何发散衰减预测模式预测厂界噪声。

（1）预测模式

①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

应根据声源声功率级或靠近声源某一参考位置处的已知声级、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距离声源较远处的预测点的声级，可按下式计算：

$$L_P(r) = L_P(r_0) - (A_{\mathrm{div}} + \mathrm{A}_{atm} + A_{gr} + A_{misc})$$

式中：

A_{div}—几何发散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A_{atm}—大气吸收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A_{gr}—地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A_{bar}—声屏障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A_{misc}—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在只考虑几何发散衰减时，可用下式计算：

$$L_A(r) = L_A(r_0) - A_{div}$$

②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是：

$$L_P(r) = L_P(r_0) - 20\lg(\frac{r}{r_0})$$

③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L_{eqg}）计算公式：

$$L_{eqg} = 10\lg\left(\frac{1}{T}\sum_i t_i 10^{0.1L_{Ai}}\right)$$

式中：

L_{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④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eq）计算公式：

$$L_{eq} = 10\lg\left(10^{0.1L_{eqg}} + 10^{0.1L_{eqb}}\right)$$

式中：

L_{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2）预测时段

根据企业生产时间可知，夜间不生产，因此预测时段为昼间。

（3）噪声具体治理措施

从声源方面进行控制，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对噪声较高的设备可以安装减震基座的设备，在机座上设减震垫，减少振动源，以降低噪声；从传播过程中控制：对生产车间的建筑墙体进行隔声设计，减少噪声传播。各生产设备均安置在生产车间内，车间严格按照隔声要求进行建设，厂房隔声达 15dB（A）以上，有效降低了项目噪声对外界环境的影响。其治理措施效果颇为见效，是较为通用成熟的降噪处理工艺措施。降噪措施及降噪效果详见下表。

表 39 项目环境噪声贡献值预测表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声级值 dB（A）	治理措施	治理后噪声值 dB(A）
1	现代化粉碎设备	3	80~85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座，厂房隔声	60~65
2	气流粉碎机	2	80~85		60~65
3	珍珠打孔机	10	80~85		60~65
4	风机	2	85~90		65~70

（4）噪声预测结果

在只考虑隔声、距离衰减，主要噪声源对各厂界的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40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单位 dB（A）

项目	距离（m）	贡献值	背景值	预测值
东厂界	10	42.37	——	42.37
南厂界	20	36.32	——	36.32
西厂界	100	22.12	——	22.12
北厂界	10	42.37	——	42.37
张庄村	70(距离东厂界 60）	25.30	52.2（昼间）	52.21
			44.4（夜间）	44.45

预测结果表明，项目建成后各主要噪声设备经降噪措施及距离衰减后对厂界的影响值均较小，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即：昼间 60dB（A），夜间 50dB（A）。各噪声敏感点预测值均低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即：昼间 60dB（A），夜间 50dB（A）。因此本项目噪声设备对厂界及敏感点噪声的影响较小。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

项目珍珠粉加工收集的粉尘直接回用；珍珠饰品打孔过程粉尘产生量为 0.45t/a，粉尘排放量为 0.0045t/a，因此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0.4455t/a，收集后回用于珍珠粉加工车间。项目剖蚌取珍珠产生的蚌壳及蚌肉作为副产品外售。因此，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项目收集的粉尘、剖蚌取珍珠产生的蚌壳及蚌肉不算固体废物。

项目员工 120 人，年工作 300 天，每人每天产生生活垃圾按 0.5kg 计，则职工产生生活垃圾为 18t/a。

固废产生和处理措施如下表。

表 41 固体废物源强及排放情况

序号	固废来源	主要成分	性状	产生量（t/a）	处理或处置方式
1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固态	18	环卫部门清运

5 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本项目企业应配有专门的环境管理人员，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配合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依法对企业进行环境监督、管理、考核，以及接受颍上县环保局在具体业务上给予技术指导。

（1）环境管理计划

项目环境管理计划见下表。

表 42 项目环境管理计划

环境问题		管理措施	实施机构
1	废气	加强管理，确保各环保设施正常安全运行	建设单位
2	废水		
3	噪声		
4	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按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 2013 年修改单管理	建设单位和环卫部门
5	环境监测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执行	有资质监测单位和建设单位

（2）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排放的污染因子中，纳入总量控制要求的主要污染物是烟（粉）尘。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烟（粉）尘：0.2045t/a。

（3）污染源监测计划

本项目应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要求开展监测，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43　污染源监测计划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计划	监测内容	执行标准	备注
废气	排气筒出口	每季度监测一次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及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发生事故排放立即进行
	无组织厂界	每季度监测一次	颗粒物		
废水	厂区污水排放口	每季度监测一次	COD、BOD_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	
噪声	厂界 1m 处	每季度监测一次	昼夜等效连续 A 声级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	
地下水	养殖塘	每年监测一次，一次监测两天	pH、高锰酸盐指数、COD、氨氮、硫酸盐、六价铬、镉、砷、汞、总大肠菌群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	

6 环保投资

该项目总投资 6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2%，环保投资估算详见下表。

表 44 环境保护投资估算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治理内容	投资额（万元）
1	厂区污水处理站，隔油池、化粪池	生活污水、生产清洗废水、车间清洗废水	55
2	珍珠粉碎车间设备配套高效袋式除尘器（5 套）+1 根 15m 高排气筒	粉尘	25
3	珍珠打孔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 根 15m 高排气筒	粉尘	10
4	噪声治理	隔声降噪	10
5	厂区绿化	粉尘、噪声	50
总计			150

7 “三同时”验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规定，建设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而污染防治设施建设“三同时”验收是严格控制污染源和污染物排放总量、遏制环境恶化趋势的有力措施。

本项目“三同时”验收清单详见下表。

表 45 建设项目污染治理措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table>
<tr><th>序号</th><th>污染源</th><th>污染物</th><th>环保措施与内容</th><th>治理内容</th><th>验收要求</th><th>备注</th></tr>
<tr><td rowspan="3">一</td><td rowspan="3">废气</td><td>珍珠粉加工粉碎粉尘</td><td>5 套袋式除器+1 根 15m 高排气筒</td><td>排气筒出口：粉尘</td><td rowspan="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及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td><td rowspan="6">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td></tr>
<tr><td>珍珠饰品加工打孔粉尘</td><td>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 根 15m 高排气筒</td><td>排气筒出口：粉尘</td></tr>
<tr><td>珍珠饰品加工车间</td><td>加强车间通风</td><td>厂界：粉尘</td></tr>
<tr><td>二</td><td>废水</td><td>生活污水、生产清洗废水、车间清洗废水</td><td>化粪池 1 座、隔油池 1 座、厂区污水处理站 1 座，污水处理站规模 150t/d</td><td>珍珠加工厂区总排口：COD、氨氮</td><td>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排放标准</td></tr>
<tr><td>三</td><td>噪声</td><td>设备噪声</td><td>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消声、隔声、减振</td><td>厂界四周 1m 处、敏感点：等效连续 A 声级</td><td>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td></tr>
<tr><td>四</td><td>固废</td><td>生活垃圾</td><td>垃圾桶</td><td>——</td><td>卫生处置</td></tr>
</table>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型内容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珍珠粉加工粉碎粉尘	有组织粉尘	5套袋式除器+1根15m高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及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珍珠饰品加工打孔粉尘	有组织粉尘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根15m高排气筒	
	珍珠饰品加工车间	无组织粉尘	加强车间通风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生产清洗废水、车间清洗废水	COD、BOD_5、SS、氨氮	隔油池1座、化粪池1座、厂区污水处理站1座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排放标准后排入珍珠养殖塘
固体废物	员工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收集，统一清运	合理处置
噪声	对噪声源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使该项目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其他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施工期产生的少量废土及时清运，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极小；项目建成后尽量加强厂区周围的绿化，可使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减至最小。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在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投资建设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项目珍珠加工用地占地面积 48867m^2（约 73.3 亩），珍珠养殖水域占地面积 2133344m^2（约 3200 亩），珍珠加工区总建筑面积 6030m^2，主要建设生产车间 2 栋 1992m^2，包括 1 栋珍珠粉加工车间和 1 栋珍珠饰品加工车间；办公用房 1 栋 996m^2，电子商务用房 1 栋 996m^2，展示厅 1 栋 996m^2，珍珠博物馆 1 栋 996m^2，配套建设道路、围墙、绿化、给排水、供配电、消防、环保等公用设施。珍珠养殖采用网箱养殖珍珠蚌。项目购置现代化粉碎设备、气流粉碎机、珍珠打孔机、抛光机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年加工珍珠 1500 吨。本项目环保投资 150 万元，总投资 68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2%。

1 产业政策符合性

2018 年 1 月 18 日，颍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审批[2018]26 号文同意该公司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备案。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及《安徽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相关规定可知，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该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及淘汰类，因此可以视为允许类，该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的要求。

2 规划符合性及选址可行性分析

规划相符性：建设项目位于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本项目地块的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符合规划要求。根据国家发改委《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禁止用地项目，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土地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七、三十八条规定，经审核，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该区交通方便快捷，物资进出方便，所有场区地势平坦、开阔，投资环境优势明显。符合项目建设规模、内容和特点等各项具体要求。

选址合理性：项目位于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所在地块为建设用地。项目东侧为空地；南侧为空地及刘庄矿；西侧为耕地；北侧为空地。根据《颍上县古城镇人民政府安徽好蕾曼珠宝

有限公司投资合作协议书》，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选址于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养殖珍珠用采煤塌陷区自然形成的水塘，可以有效的利用资源优势，实现产业升级和采煤塌陷区的综合利用。同时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与古城镇大赵村村民委员会及古城镇大赵村村民，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用于珍珠养殖及珍珠加工等。根据颍上县国土资源局古城国土资源所出具的证明，可知项目用地属于建设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项目建设符合颍上县古城镇总体规划。项目所在区域交通便利、基础设施良好。在污染达标排放状况下，项目正常运营建设对周围水环境大气环境、水、声环境影响较小。因此，项目选址合理。

3 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大气污染物 SO_2、NO_2、$PM_{2.5}$、PM_{10}、CO、O_3、TSP 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本项目所在地地表水济河水质现状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类标准；现状区域环境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

4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期产生的环境问题主要有地面扬尘、粉尘、施工噪声、施工废弃物及废水等，在采取切实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对外环境影响较轻，同时这类污染影响是短期的，在施工结束后将消失。

5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营运期对环境的影响因素主要是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

（1）废水

项目废水包括生活污水、车间清洗废水及生产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汇同车间清洗废水及生产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经管道排入北侧珍珠蚌养殖塘，养殖塘不设排污口，不外排。

（2）废气

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珍珠粉加工破碎、包装过程产生的粉尘及珍珠饰品打孔工序产生的粉尘；食堂油烟废气。

①粉尘

珍珠粉加工破碎过程产生粉尘，破碎机配置高效袋式除尘器（每套机器单独配置），除尘效率 99.5%以上，除尘后通过管道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P1）高空排放。

珍珠饰品加工打孔过程产生粉尘，经加装集气罩后通过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P2）高空排放。未经集气罩收集的粉尘无组织排放，车间加强通风。

项目各工序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及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1.0mg/m^3）要求，因此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粉尘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②食堂油烟废气

食堂燃料以液化气为主并辅助使用电能，属清洁能源，废气污染物产生量较少。

通过不低于 75%的油烟净化器净化后，排放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mg/m^3 的浓度限值，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可以做到达标排放。

本环评报告将生产车间外 50m 设置为该项目的环境防护距离。根据调查，项目区生产车间外 50m 范围内没有居民点，故项目环境防护距离符合要求。因此，在落实各项目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的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设具有可行性。

（3）噪声

本项目通过优先选购低噪声设备，噪声源较大的设备安装消声器等；合理布局，对使用高噪声设备的工位单独设置隔声室，尽量布置在场地中央，厂房使用双层玻璃隔声窗等。

经采取上述噪声治理措施后，项目车间噪声经建筑物阻隔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值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

（4）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等方式处理后，对环境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污染物在达标排放情况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区域环境质量能维持现状，只要厂方重视环保工作，认真落实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加强对污染物的治理工作，加强对各类污染源的管理。从环境影响的角度来讲，建设项目在该处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二、建议

（1）严格执行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2）落实环保资金，以实施治污措施，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3）为了能使本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达到较好的实际使用效果，建议业主加强环保设施的维修、保养及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

（4）加强职工环境意识教育，制定环保设施运行操作规程，建立健全环保岗位责任制，强化管理，重点防止事故排放的发生。

预审意见：

同意上报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立项批准文件

附件 3　标准确认函

附件 4　其他与环评有关的行政管理文件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环境防护距离包络线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3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 声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7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环评委托书

我方拟在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建设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该项目建设前期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方委托贵单位就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贵单位负责提交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具体要求在合同文本中商定。

特此委托！

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

委托方（盖章）：

委托日期：2018年10月10日

联系人：詹学凯

联系电话：13857568910

颍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发改审批〔2018〕26 号

关于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予以备案的函

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

报来《关于呈报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备案的请示》及相关资料收悉。经审查，该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和行业准入标准，现予以备案。备案文件有效期 2 年。

请接函后，据此开展下一阶段工作，涉及用地、规划、环评、安全评估、节能审查等问题，请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

附件：颍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备案表

颍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 1 月 18 日

颍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备案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td><td colspan="2">项目编码</td><td>2018-341226-41-03-001348</td></tr>
<tr><td>项目法人</td><td colspan="2">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td><td colspan="2">经济类型</td><td>有限责任公司</td></tr>
<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2">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td><td colspan="2">建设性质</td><td>新建</td></tr>
<tr><td>所属行业</td><td colspan="5">制造业</td></tr>
<tr><td>建设内容及规模</td><td colspan="5">新建钢结构标准厂房 8000 平方米；购买现代化粉碎设备 3 套、气流粉碎机 2 套、智能化妆品设备 2 套、高级珍珠打孔机 10 台、抛光机 5 台；配套建设道路、供配电、给排水、污水处理等设施。</td></tr>
<tr><td>年新增生产能力</td><td colspan="5">年加工珍珠 1500 吨。</td></tr>
<tr><td>项目总投资（万元）</td><td>6800</td><td>含外汇（万美元）</td><td></td><td>固定资产投资（万元）</td><td>5000</td></tr>
<tr><td rowspan="4">资金来源</td><td colspan="3">1、企业自筹（万元）</td><td colspan="2">6800</td></tr>
<tr><td colspan="3">2、银行贷款（万元）</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3、股票债券（万元）</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4、其他（万元）</td><td colspan="2"></td></tr>
<tr><td>计划开工时间</td><td colspan="2">2018 年 1 月</td><td colspan="2">计划竣工时间</td><td>2018 年 5 月</td></tr>
<tr><td>申请文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申请时间</td><td>2018 年 1 月 18 日</td></tr>
<tr><td colspan="3">备注：无</td><td colspan="3">备案部门意见：
同意备案。
颍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 1 月 18 日</td></tr>
</table>

土地租赁合同

甲方（发包方）：古城镇大赵村村民委员会

乙方（承包方）：安徽好曹曼珠宝有限公司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以下协议：

一、租赁范围和用途： 柒拾叁点叁（73.3）

1、甲方将＿大赵＿村所属土地约＿＿＿＿亩的土地出租给乙方使用（四至及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

2、乙方租赁土地的用途为：＿工厂和旅游开发＿。

二、租赁期限、租赁金额及支付办法：

1、租赁期限为＿三十＿年，从＿2017＿年＿4＿月＿16＿日至＿2047＿年＿4＿月＿16＿日。

2、租金：每亩＿肆佰＿元。合同期满后，如果继续承包，承包费用按照当时市场价格合理确定。

3、承包费用每年缴纳一次，交付一年，并于每年＿4＿月＿16＿日前，经银行转账至甲方的村级账户，账户：＿＿＿＿＿＿＿＿＿＿。

三、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收取租金。

2、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在＿＿＿日内将乙方租用土地的界址范围划定，将地上附着物清理干净，达到乙方使用要求。

3、合同履行过程中，因该块土地而引起的村民纠纷和相邻权等问题由甲方负责解决。

4、租赁期内，甲方人事等其他的任何变动不会影响此协议的执行，

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影响协议的执行。

四、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向甲方交纳租金。

2、乙方在承租期间，拥有该地的使用权，甲方不得干涉乙方经营策划。

3、乙方在承租期间内，可同他人联营,可转租他人经营,但租赁期不超过协议期限。

4、承租期满乙方有意续租，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果甲方将该土地承包给第三方，乙方的剩余产品及相关设施设备，在评估作价后由第三方承受。**

五、违约责任

1、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提供土地，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乙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

2、乙方不按合同规定支付承包费用，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甲方有权提出解除合同，且已经支付的承包费用不予退还。

六、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甲乙双方在合同期限内发生争执，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土地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均不得随意修改或解除合同。如甲方代表人发生变更，不得变更本合同。**合同期满，**

甲乙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应重新签订合同。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古城镇人民政府存档一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代表人（签字）：

乙方（公章）：　　　　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2017 年 4 月 16日

签订地点：古城镇大赵村村民委员会

颍上县古城镇人民政府

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

投资合作协议书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九日

甲方：颍上县古城镇人民政府

乙方：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

为推动古城镇经济社会发展，实现产业结构升级，进一步推动特种养殖产业发展，实现采煤塌陷区的综合利用，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投资合作协议如下：

第一条：合作背景

甲方颍上县古城镇是以农业和煤矿为主的能源大镇，拥有丰富的农业资源、水面资源。为有效的利用资源优势、地区优势，实现产业升级和采煤塌陷区的综合利用，积极引进浙江唐萃珠宝有限公司示范带动全镇特种养殖产业发展和相关产业结构调整，实现综合治理效益最大化。

乙方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是浙江唐萃珠宝有限公司在颍上县下设子公司。总部坐落于“中国珍珠之都”诸暨市山下湖镇，是一家集淡水珍珠养殖、加工、珠宝设计研发为主业的国内珍珠知名企业。始创于 1996 年，法人代表詹国庆。公司已经通过 IS0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ZS0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浙江省标准化良好行业认证。公司所属“唐萃” 商标已被评为浙江名牌产品、绍兴市著名商标。

第二条：合作内容

1. 乙方在颍上县古城镇投资建设万亩珍珠养殖基地，建设规模为 5000 万，拟建于古城镇采煤塌陷区，水面面积约 5000 亩（以实际使用面积为准）。
2. 乙方在颍上县古城镇投资建设珍珠加工工厂，建设规模为 5000 万，拟建于古城镇工业区，建设用地面积 50 亩（以实际使用面积为准）。
3. 乙方在颍上县古城镇投资建设水上珍珠文化乐园，建设规模为 2000 万，

拟建于古城镇采煤塌陷区，水面面积约5000亩（以实际使用面积为准）。

4. 乙方在颍上县古城镇投资建设新型农业观光博览园，建设规模为10000万，拟建于古城镇采煤塌陷区，用地面积约5000亩（以实际使用面积为准）。
5. 乙方负责项目建设实施的相关工作。
6. 甲方协助乙方规划相关用地以及审批手续。
7. 甲方负责为乙方协调村、组、农户相关事项，为乙方提供优良的投资环境。
8. 甲方负责为乙方申请相关优惠政策。
9. 甲方保障乙方项目实施所需的水、电、路、网畅通。

第三条：保密义务

双方之间交流的任何保密信息，包括本合作协议在内，不得向双方以外的任何个人和单位发布，双方所聘请的律师、会计师、其他顾问机构，以及依据可适用的法律法规需要披露的情形除外。

第四条：其他事项

1. 本框架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及双方盖章后生效。
2. 因法律政策等不可抗力原因影响本协议实施的，双方协商解决。
3.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各文本效力相等。
4. 本协议起投资意向作用，项目实施前需签订详细的投资合同。

甲方：颍上县古城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署日期：2017 年 4 月 29 日

签署日期：2017 年 4 月 29 日

租地租赁协议

甲方：尤超 尤娟枝 尤云峰 张永祥

乙方：詹洋凯 詹国庆

为了我镇的经济发展，大赵村与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招商引资万亩珍珠养殖项目土地流转达成协议如下：

一、塌陷区土地不在水里的（能耕种的）耕地(包括老村庄宅基地连片的)，一律按青苗费补偿地亩补偿，每亩 400 元。租地租赁期间，塌陷区不管种地的，一律按水面每亩 150 元租用。

二、村民自愿种地的，要以大多数群众利益为重，调整到指定范围内，但不享受（沟塘、路边）多余地的分红。

三、租地租赁时间按每叁年为一期，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青苗费标准》递增比例计算，经济效益酌情上浮租用。租用期限永久性，无限期租用。

四、乙方所租地暂时不用的，村里负责协调管理承包给种粮大户和专业合作社。租金归属于乙方所有。

五、村里提供公用服务账号，乙方一次性把租金打入公用服务账号，由村里负责发放给农户。

六、此协议一式三份。签字后一个月内租地租赁费用付清，协议立即生效。

甲方：尤超 尤娟枝 尤云峰 张永祥

乙方：詹洋凯 · 詹国庆

2017 年 5 月 18 日

用地情况说明

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位于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项目用地属于建设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项目建设符合《颍上县古城镇总体规划》。

古城国土资源所

2019 年 3 月 29 日

颍上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颍环行审函[2018] 125号

关于确认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函

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报来《关于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环评有关执行标准的请示》收悉。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经研究，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中执行的评价标准确认如下：

一、环境质量标准

1、大气环境

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2、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Ⅳ类标准。

3、声环境

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及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2、废水

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

3、噪声

项目施工期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相关标准。项目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

4、固废

一般固体废弃物排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以及修改单中的规定。

（印章：威县环境保护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18 年 11 月 7 日

CMA
161212050227

检 测 报 告

环科字 20181108-10A 号

项目名称 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

委 托 方 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8 年 11 月 08 日

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专用章

声 明

1. 本报告未盖 CMA 章，“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4.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5.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6. 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7.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61212050227

名称：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F6 楼 5 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CMA

161212050227

发证日期：2017 年 04 月 11 日

有效期至：2022 年 01 月 14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地址：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
创新产业园二期 F6 楼 5 层

总机：0551-65797128

传真：0551-65797126

网址：www.ahhuanke.com

1、基本情况

委托方信息	委托方名称：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
	项目地址：颍上县古城镇大赵村
监测项目	环境空气监测项目：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_{10}）、细颗粒物（$PM_{2.5}$）、总悬浮颗粒物（TSP）、一氧化碳
	地表水监测项目：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
	噪声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L_{eq}）
是否符合监测要求	符 合
监测单位	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8.11.08

2、监测方法及检出限值

分类	项目	监测方法名称和标号	方法检出限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日均值：4μg/m³ 小时均值：7μg/m³
	二氧化氮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日均值：3μg/m³ 小时均值：5μg/m³
	可吸入颗粒物（PM_{10}）	环境空气 PM_{10}和$PM_{2.5}$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8-2011	10μg/m³
	细颗粒物（$PM_{2.5}$）		
	总悬浮颗粒物（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1μg/m³
	一氧化碳	空气质量 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法 GB 9801-1988	0.3mg/m³
地表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3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0.01mg/L
噪声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3、监测结果

3.1 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结果统计表

表 3.1-1 监测期间的气象条件

监测日期	时间	气温(℃)	天气状况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2018.10.26	02:00	7.1	晴	102.3	西北	3.7
	08:00	12.4	晴	101.8	西北	3.5
	14:00	17.5	晴	101.3	西北	3.3
	20:00	13.7	晴	101.7	西北	3.6
2018.10.27	02:00	10.2	晴	102.0	西	1.8
	08:00	13.9	晴	101.7	西	1.5
	14:00	19.5	晴	101.1	西	1.3
	20:00	14.7	晴	101.6	西	1.6
2018.10.28	02:00	10.4	晴	102.0	西	3.7
	08:00	15.3	晴	101.5	西	3.5
	14:00	21.5	晴	100.9	西	3.2
	20:00	16.7	晴	101.4	西	3.4
2018.10.29	02:00	10.5	晴	102.0	西北	1.7
	08:00	17.4	晴	101.3	西北	1.5
	14:00	25.3	晴	100.5	西北	1.3
	20:00	18.9	晴	101.2	西北	1.6
2018.10.30	02:00	9.4	晴	102.1	东北	1.7
	08:00	15.7	晴	101.5	东北	1.5
	14:00	21.5	晴	100.9	东北	1.1
	20:00	15.8	晴	101.5	东北	1.6
2018.10.31	02:00	10.3	晴	102.0	东	1.7
	08:00	15.7	晴	101.5	东	1.4
	14:00	21.4	晴	100.9	东	1.1
	20:00	15.1	晴	101.5	东	1.6
2018.11.01	02:00	8.9	晴	102.2	东南	1.5
	08:00	14.5	晴	101.6	东南	1.4
	14:00	20.3	晴	100.9	东南	1.1
	20:00	15.6	晴	101.5	东南	1.3

表 3.1-2 大气环境二氧化硫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项目：大气环境二氧化硫									
监测位点	监测日期 /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单位：μg/m³）						
			10.26	10.27	10.28	10.29	10.30	10.31	11.01
G1（张庄村）	小时均值	02:00~03:00	18	21	19	23	25	23	18
		08:00~09:00	19	22	20	24	26	24	19
		14:00~15:00	21	24	22	26	28	26	21
		20:00~21:00	17	20	28	27	22	24	26
	日均值		20	23	21	25	27	25	20
G2（项目地）	小时均值	02:00~03:00	21	24	22	26	28	26	21
		08:00~09:00	22	25	23	27	29	27	22
		14:00~15:00	24	27	25	29	31	29	24
		20:00~21:00	20	29	20	24	25	24	20
	日均值		23	26	24	28	30	28	23
G3（后祝圩孜）	小时均值	02:00~03:00	20	23	21	25	27	25	20
		08:00~09:00	21	24	22	26	28	26	21
		14:00~15:00	23	26	24	28	30	28	23
		20:00~21:00	25	28	26	25	27	24	20
	日均值		22	25	23	27	29	27	22

表 3.1-3 大气环境二氧化氮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项目：大气环境二氧化氮									
监测位点	监测日期 /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单位：μg/m³）						
			10.26	10.27	10.28	10.29	10.30	10.31	11.01
G1（张庄村）	小时均值	02:00~03:00	33	38	21	39	41	40	32
		08:00~09:00	34	39	22	40	42	41	33
		14:00~15:00	36	41	24	42	44	43	35
		20:00~21:00	39	44	28	40	39	33	31
	日均值		35	40	23	41	43	42	34
G2（项目地）	小时均值	02:00~03:00	36	41	24	42	44	43	35
		08:00~09:00	37	42	25	43	45	44	36
		14:00~15:00	39	44	27	45	47	46	38
		20:00~21:00	41	40	29	38	35	39	33
	日均值		38	43	26	44	46	45	37
G3（后祝圩孜）	小时均值	02:00~03:00	35	40	23	41	43	42	34
		08:00~09:00	36	41	24	42	44	43	35
		14:00~15:00	38	43	26	44	46	45	37
		20:00~21:00	34	40	28	40	41	47	39
	日均值		37	42	25	43	45	44	36

表 3.1-4 大气环境细颗粒物（$PM_{2.5}$）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项目：大气环境 $PM_{2.5}$（日均值）							
监测结果（单位：μg/m^3）							
监测日期 / 监测点位	10.26	10.27	10.28	10.29	10.30	10.31	11.01
G1（张庄村）	47	36	46	45	55	53	50
G2（项目地）	50	39	49	40	48	36	49
G3（后祝圩孜）	38	37	42	56	46	44	37

表 3.1-5 大气环境可吸入颗粒物（PM_{10}）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项目：大气环境 PM_{10}（日均值）							
监测结果（单位：μg/m^3）							
监测日期 / 监测点位	10.26	10.27	10.28	10.29	10.30	10.31	11.01
G1（张庄村）	75	58	74	72	88	85	80
G2（项目地）	80	62	78	64	77	58	78
G3（后祝圩孜）	61	59	67	90	74	70	59

表 3.1-6 大气环境一氧化碳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项目：大气环境一氧化碳（日均值）							
监测结果（单位：mg/m^3）							
监测日期 / 监测点位	10.26	10.27	10.28	10.29	10.30	10.31	11.01
G1（张庄村）	0.5	0.6	0.5	0.6	0.6	0.5	0.5
G2（项目地）	0.7	0.8	0.7	0.8	0.8	0.7	0.7
G3（后祝圩孜）	0.6	0.7	0.6	0.7	0.7	0.6	0.6

表 3.1-7 大气总悬浮颗粒物（TSP）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项目：大气总悬浮颗粒物（TSP）（日均值）							
监测结果（单位：μg/m³）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10.26	10.27	10.28	10.29	10.30	10.31	11.01
G1（张庄村）	120	93	118	115	141	136	128
G2（项目地）	128	99	125	102	123	93	125
G3（后祝圩孜）	98	94	107	144	118	112	94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表 3.2-1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类别：地表水(单位：mg/L，pH 无量纲)						
监测断面	监测日期	pH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W1（济河古城镇项目区上游 500 米处）	2018.10.26	7.39	24	4.2	1.18	0.04
	2018.10.27	7.43	22	4.3	1.22	0.05
W2（济河古城镇项目区下游 500 米处）	2018.10.26	7.4	27	4.7	1.16	0.06
	2018.10.27	7.38	25	4.6	1.14	0.05
W3 济河古城镇项目区下游 1500 米处	2018.10.26	7.36	24	4.6	1.15	0.05
	2018.10.27	7.46	25	4.5	1.17	0.04

3.3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表 3.3-1 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类别：声环境 L_{eq}（单位：dB（A））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2018.10.26		2018.10.27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侧	52.2	44.0	51.4	44.5
N2	厂界南侧	55.1	45.4	55.6	45.8
N3	厂界西侧	52.5	43.1	53.5	43.5
N4	厂界北侧	52.3	44.3	51.7	44.9
N5	张庄村	52.2	44.0	51.4	44.4

4、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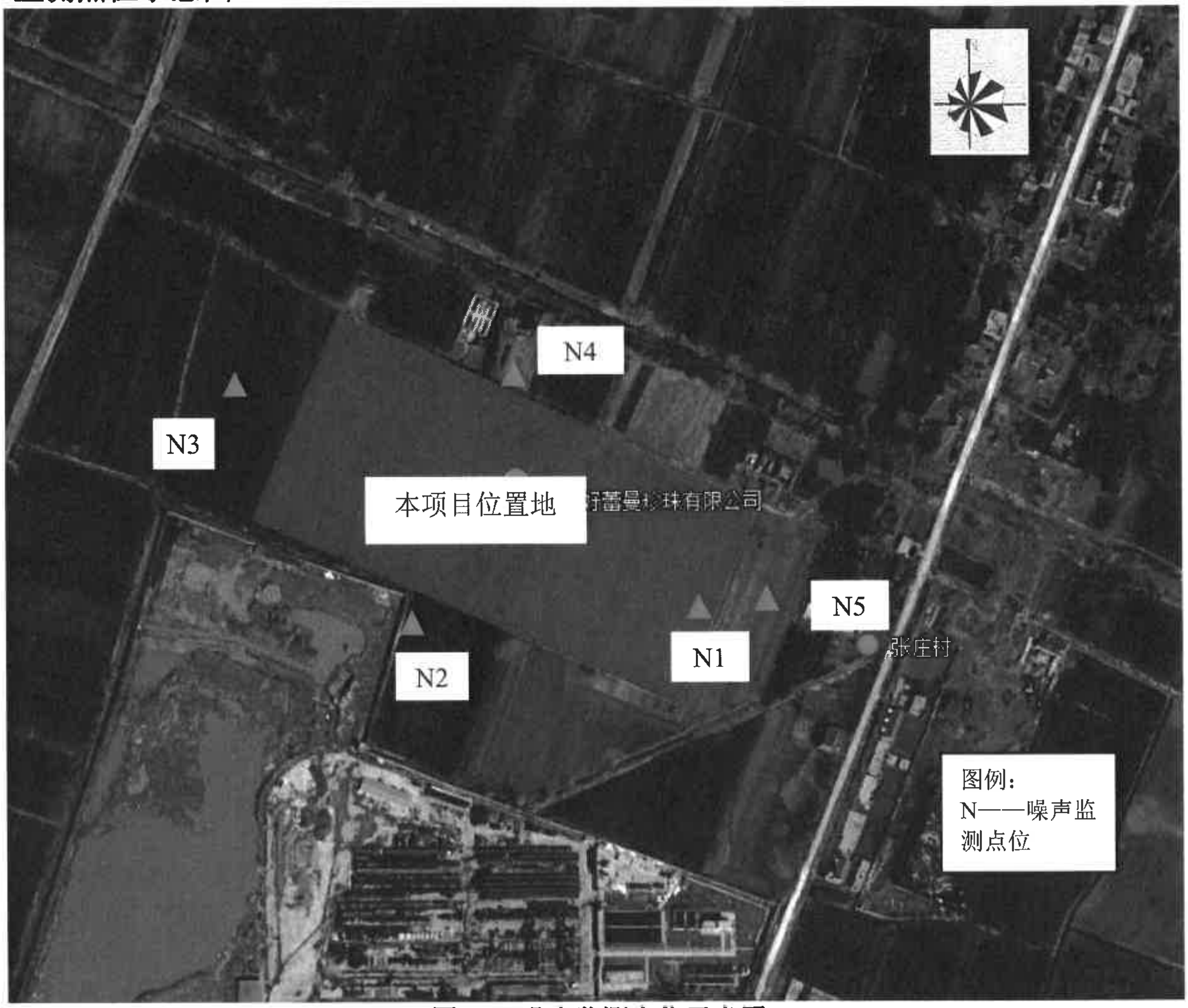

图 1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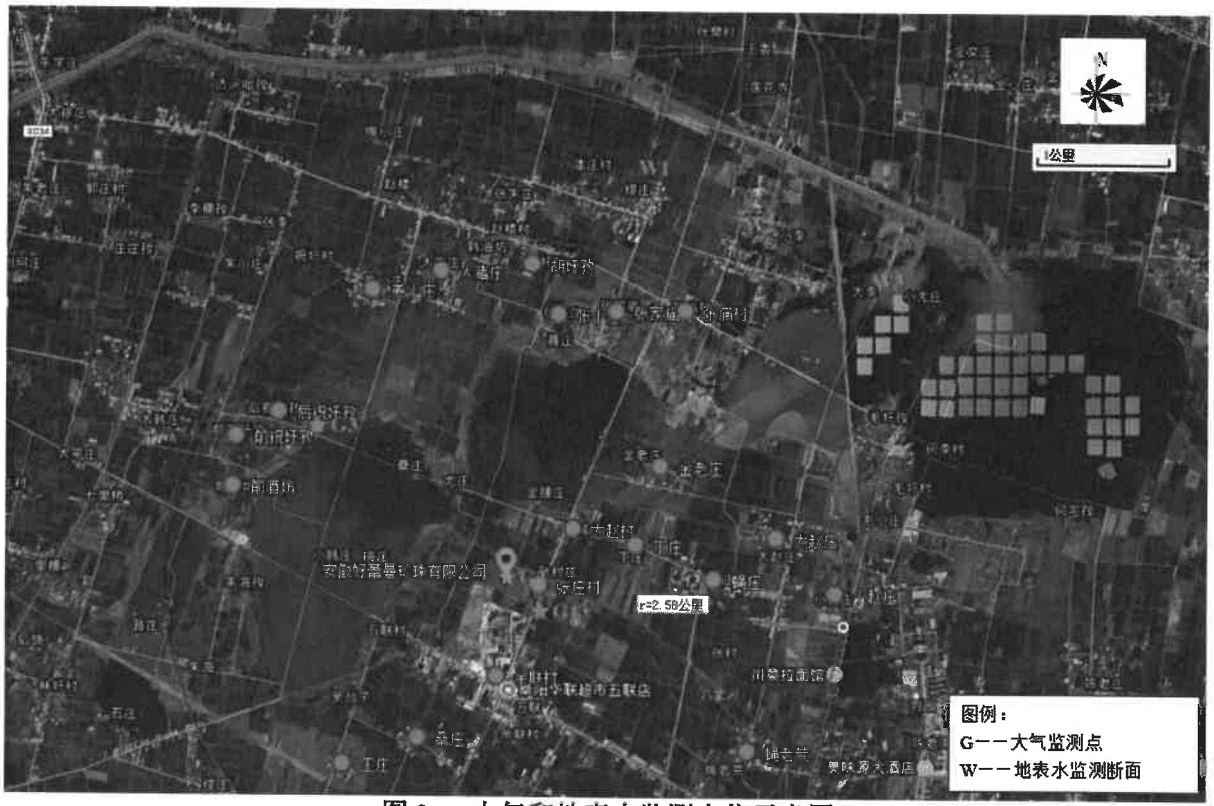

图 2　大气和地表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编制人：崔珊珊　　校核人：陶海浪　　签发人：余德峰

签　名：　　签　名：　　签　名：　　日期 2018.11.08

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新增排放量核定表（试行）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A0412 内陆养殖
建设地点	颍上古城镇大赵村	废水排放去向	不外排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	项目类型	鼓励类☐其他类 ☑
二、拟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新增量预测			
COD（吨/年）		SO_2（吨/年）	
氨氮（吨/年）		NO_x（吨/年）	
烟（粉）尘（吨/年）	0.4045	TVOC（吨/年）	
三、总量置换方案（用于置换的减排项目基本情况）			
1.新建项目（包括新增排放量超过原总量控制指标的改扩建项目）			
减排项目名称及认定年度		COD 减排量（吨/年）	
减排项目名称及认定年度		SO_2减排量（吨/年）	
减排项目名称及认定年度		氨氮减排量（吨/年）	
减排项目名称及认定年度		NO_x减排量（吨/年）	
减排项目名称及认定年度	2017 年颍上县淘汰工业燃煤锅炉削减量中调剂	烟（粉）尘减排量（吨/年）	0.4045
减排项目名称及认定年度		TVOC 减排量（吨/年）	
2.改扩建项目（新增排放量不超过原总量控制指标的改扩建项目）			
原 COD 指标（吨/年）		原 SO_2指标（吨/年）	
原氨氮指标（吨/年）		原 NO_x指标（吨/年）	

四、县环保局核定意见

拟同意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所需烟（粉）尘指标 0.4045 吨/年，从 2017 年颍上县淘汰工业燃煤锅炉削减量中调剂。

经办人：李浩　　审核人：　　审批人：

单　位（盖章）：　　　年　　月　　日

五、市环保局核定意见

同意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所需烟粉尘指标 0.0405 吨/年，从 2017 年颍上县淘汰工业燃煤锅炉削减量中调剂。

经办人：李爱玉　　审核人；　　审批人：

单　位（盖章）：　　2018 年 12月12日

营业执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226MA2NDQFY7Q（1－1）

名　　称 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颍上县古城镇古绳村绳老荒

法定代表人 詹洋凯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7年03月02日

营业期限 2017年03月02日至2047年03月01日

经营范围 珍珠及珍珠饰品加工、销售；珍珠粉、珍珠化妆品、珍珠保健品的研发、加工、销售；贝壳工艺品、贝壳饰品的生产、销售；珍珠养殖；农副产品收购；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颍上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年03月02日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填报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ahcred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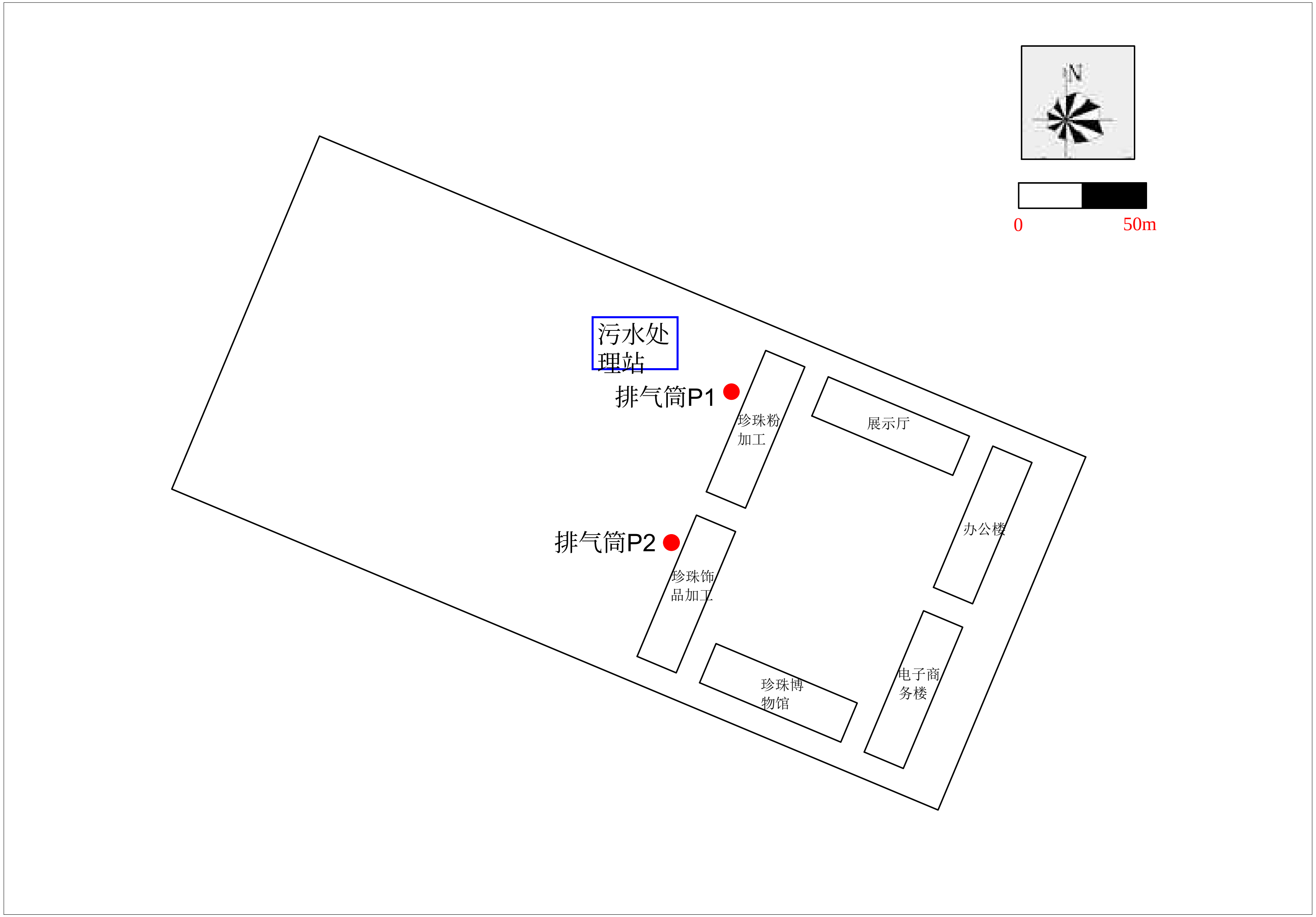

附图3 平面布置图

附图4 项目环境防护距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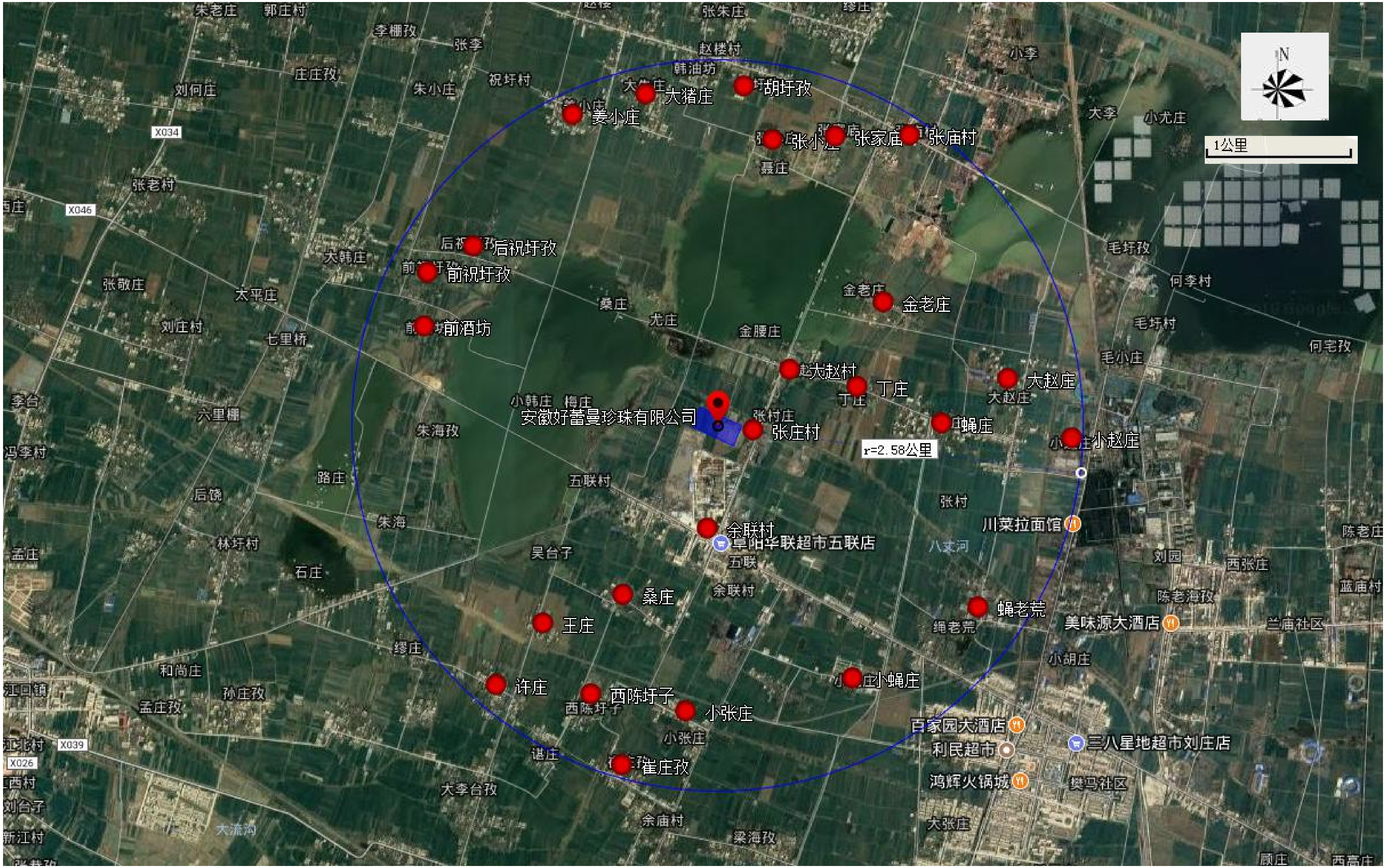

附图 5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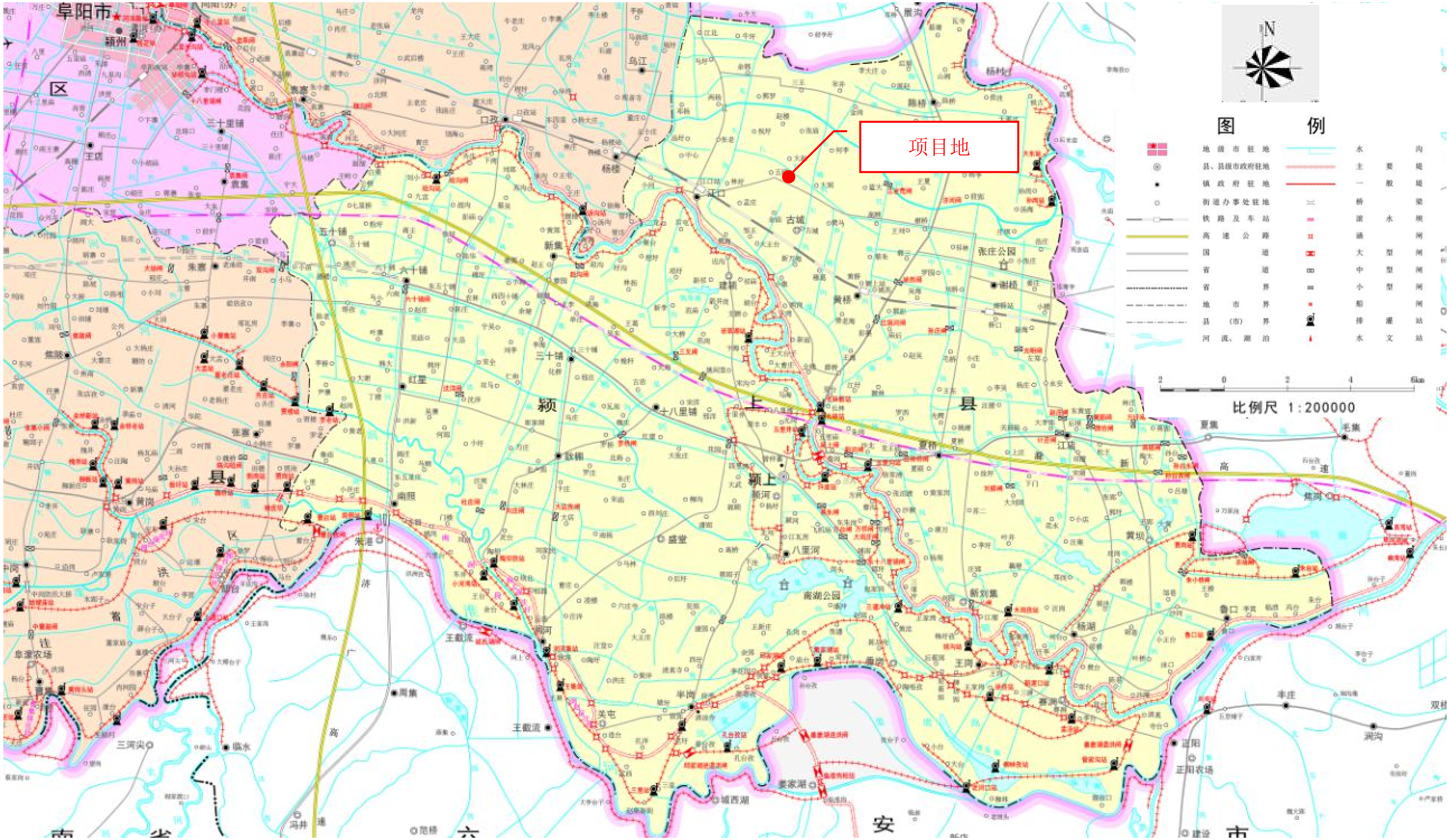
N
项目地
图例
地级市驻地
县、县级市政府驻地
镇政府驻地
街道办事处驻地
铁路及车站
高速公路
国道
省道
省界
地市界
县（市）界
河流、湖泊
水沟
主要堤
一般堤
桥梁
滚水坝
涵闸
大型闸
中型闸
小型闸
船闸
排灌站
水文站
2 0 2 4 6km
比例尺 1:200000
阜阳市
颍州
颍上县
古城
江口
王岗
新集
五十铺
六十铺
三十铺
十八里铺
红星
谢桥
张庄公园
夏桥
江店
黄桥
南照
盛堂
八里河
南湖公园
新刘集
杨湖
鲁口
半岗
关屯
王截流
焦岗湖
黄坝
垂岗
润河
耿棚
正阳
正阳农场
姜家湖
城西湖
三河尖
临水
冯井
周集
丰庄
双桥
润沟
毛集
夏集
口孜
杨楼
乌江
袁寨
三十里铺
王店
袁集
焦陂
黄岗
阜蒙农场
安
市
区
县
洪
颍

附图 6 颍上县水系图

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意见

1、结合项目立项，校核本次评价内容（立项中未包含网箱养殖，如本次评价涉及应结合项目特征综合考虑网箱养殖相应影响 包括淡水养殖投料、防疫、可能定期排水\清底泥等）；建议补充规划部门选址意见，结合颍上县总体规划和古城镇工业集中区相关规划（加工区、养殖水塘等都需要相应的用地指标，可结合沉陷区再利用的背景予以说明），说明项目选址用地的可行性，结合项目排水路径及区域地表水系图，核实项目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及水质标准。

2、核实项目产品方案，完善产品指标（比如珍珠粉粒径等指标，是否达到化妆品级别？），补充说明干燥灭菌方式，明确双氧水消耗量及其储运形式，必要明确化学品储罐区设置围堰及的相关要求。

3、核实项目生产工艺，细化破碎工段工况说明及产排污节点分析(珍珠破碎是否使用密闭破碎设备？副产品肉类加工过程及产排污环节？，珍珠漂白工段建议明确双氧水溶液指标，是否定期更换，是否有后续清洗？），核实项目各项污染物产排情况，建议校核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设计参数（珍珠粉加工过程中风量设置过大易抽排产品，污水治理设施设计规模应考虑余量），结合养殖水塘水环境功能及水质执行标准，完善项目水环境影响分析。

4、完善项目环保竣工验收一览表和审批基础信息表，规范各附图（环境保护目标图（应包含评价范围内敏感点）及厂区平面布置图（标明各环保设施位置 包括废气废水治理设施、排气筒、排放口等等））。

专家：于苗飞

2019年1月10日

安徽好蕾曼珠宝有限公司珍珠及化妆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清单

<table>
<tr><th>修改意见</th><th>修改内容</th></tr>
<tr><td colspan="2">1、结合项目立项，校核本次评价内容（立项中未包含网箱养殖，如本次评价涉及应结合项目特征综合考虑网箱养殖相应影响 包括淡水养殖投料、防疫、可能定期排水\清底泥等）；建议补充规划部门选址意见，结合颍上县总体规划和古城镇工业集中区相关规划（加工区、养殖水塘等都需要相应的用地指标，可结合沉陷区再利用的背景予以说明），说明项目选址用地的可行性，结合项目排水路径及区域地表水系图，核实项目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及水质标准。</td></tr>
<tr><td>（1）结合项目立项，校核本次评价内容（立项中未包含网箱养殖，如本次评价涉及应结合项目特征综合考虑网箱养殖相应影响 包括淡水养殖投料、防疫、可能定期排水\清底泥等）</td><td>已核实，详见 P4-5，“（9）珍珠蚌养殖方式”</td></tr>
<tr><td>（2）建议补充规划部门选址意见，结合颍上县总体规划和古城镇工业集中区相关规划（加工区、养殖水塘等都需要相应的用地指标，可结合沉陷区再利用的背景予以说明），说明项目选址用地的可行性</td><td>已补充土地租赁协议及用地情况说明，详见 P7-8，“选址合理性分析”，详见附件</td></tr>
<tr><td>（3）结合项目排水路径及区域地表水系图，核实项目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及水质标准</td><td>已补充颍上县地表水系图，详见附图 6，已核实项目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及水质标准，详见 P18，“表 1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内容</td></tr>
</table>

2、核实项目产品方案，完善产品指标（比如珍珠粉粒径等指标，是否达到化妆品级别？），补充说明干燥灭菌方式，明确双氧水消耗量及其储运形式，必要明确化学品储罐区设置围堰及的相关要求。	
（1）核实项目产品方案，完善产品指标（比如珍珠粉粒径等指标，是否达到化妆品级别？）	已核实项目产品方案，完善产品指标，详见 P6，“表 2 项目产品生产规模”内容
（2）补充说明干燥灭菌方式	已补充干燥灭菌设备，详见 P6，“表 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内容，详见 P23，“珍珠粉加工生产工艺说明”内容
（3）明确双氧水消耗量及其储运形式，必要明确化学品储罐区设置围堰及的相关要求	经核实，项目不需要进行增光漂白工艺，详见 P23，“珍珠饰品生产工艺说明”内容
3、核实项目生产工艺，细化破碎工段工况说明及产排污节点分析(珍珠破碎是否使用密闭破碎设备？副产品肉类加工过程及产排污环节？，珍珠漂白工段建议明确双氧水溶液指标，是否定期更换，是否有后续清洗？)，核实项目各项污染物产排情况，建议校核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设计参数（珍珠粉加工过程中风量设置过大易抽排产品，污水治理设施设计规模应考虑余量)，结合养殖水塘水环境功能及水质执行标准，完善项目水环境影响分析。	
（1）核实项目生产工艺，细化破碎工段工况说明及产排污节点分析(珍珠破碎是否使用密闭破碎设备？副产品肉类加工过程及产排污环节？，珍珠漂白工段建议明确双氧水溶液指标，是否定期更换，是否有后续清洗？)，	已核实项目生产工艺，经核实项目不需要进行珍珠漂白，采用自然色，详见 P23，“工艺流程及工艺说明”内容
（2）核实项目各项污染物产排情况，建议校核各项污染防治	已核实项目各项污染物产排情况，详见 P25，运营期废气分析

措施设计参数（珍珠粉加工过程中风量设置过大易抽排产品，污水治理设施设计规模应考虑余量）	内容；详见 P26-27，“2.2.2 生产清洗用水”内容
（3）结合养殖水塘水环境功能及水质执行标准，完善项目水环境影响分析	已结合养殖水塘水环境功能及水质执行标准，完善了项目水环境影响分析，详见 P38-41，“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内容
4、完善项目环保竣工验收一览表和审批基础信息表，规范各附图（环境保护目标图（应包含评价范围内敏感点）及厂区平面布置图（标明各环保设施位置 包括废气废水治理设施、排气筒、排放口等等））。	
（1）完善项目环保竣工验收一览表和审批基础信息表	已完善项目环保竣工验收一览表和审批基础信息表，详见 P46，“表 45 建设项目污染治理措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内容
（2）规范各附图（环境保护目标图（应包含评价范围内敏感点）及厂区平面布置图（标明各环保设施位置 包括废气废水治理设施、排气筒、排放口等等））	已规范各附图，详见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附图 5 环境保护目标图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illegible]			填表人（签字）：	詹泽凯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詹泽凯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illegible]		建设内容、规模	[illegible]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地点	[illegible]						
	项目建设周期（月）	[illegible]		计划开工时间	2019年11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illegible]		预计投产时间	[illegible]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illegible]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无		项目申请类别	[illegible]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无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无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无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非线性工程）	经度	[illegible]	纬度	[illegible]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illegible]		环保投资（万元）	150.00	环保投资比例	[illegible]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illegible]	法人代表	[illegible]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illegible]	证书编号	[illegibl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illegible]	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联系电话	[illegible]
	通讯地址	[illegible]	联系电话	[illegible]		通讯地址	[illegible]		

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吨/年）	排放方式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00			0.000	0.000	●不排放 ○间接排放： □市政管网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直接排放： 受纳水体____
		COD			0.000			0.000	0.000	
		氨氮			0.000			0.000	0.000	
		总磷						0.000	0.000	
		总氮						0.000	0.000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0.000			0.000	0.000	/
		二氧化硫			0.000			0.000	0.000	/
		氮氧化物			0.000			0.000	0.000	/
		颗粒物			0.205			0.205	0.205	/
		挥发性有机物						0.000	0.000	/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注：1、[illegible]
2、[illegible]